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一、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8年1月、2017年度、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分别为400.49万元、3,031.13万元和2,253.33万元，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的比例分别为96.30%、92.42%和96.08%，其中2018年1月、2017年度以及2016年度最大客户均为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销售额分别占当期总销售额的83.51%、75.82%和78.32%。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对重大客户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与重大客户合作关系良好且稳定，并依靠较高的产品质量、及时的响应速度和合理的价格，进而取得客户的信任，成为重大客户覆膜砂类产品的核心供应商。但如果部分客户经营情况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另外，客户集中度过高对公司的议价能力也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并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

二、重大供应商依赖风险

2018年1月、2017年度、2016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分别为295.87万元、1,692.85万元和1,409.30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09%、72.68%和74.26%。公司供应商主要为化工、砂土材料企业，由于目前市场上可提供上述服务的供应商数量较多，公司具有自主选择性，但当前前五大供应商集中度仍然较高，如果部分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等情形，公司需要在短期内调整供应商，将会对公司的采购造成一定负担。

三、公司未取得排污许可证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办理排污许可证。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48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部令第45号）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该行业需在2019年底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公司如未按时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

形存在被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

四、大额票据结算风险

公司 2018 年 1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505.3 万元、346.8 万元、0.00 万元，且公司第一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与公司结算全额采用票据结算。虽然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与公司营业收入相比规模较小，且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结算均未出现付款方违约情况。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票据结算金额将逐年增加，公司存在大额票据结算的风险。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3.48 万元、-122.06 万元、-410.63 万元。虽然公司具备稳定的大客户且结算周期较短，但由于大客户结算基本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导致公司现金流量持续为负。如公司长期无法开发新客户并采用现金结算，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长期处于高压状态，必将提高公司财务成本，影响公司经营成果。

六、公司所得税税率变动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 号）公司符合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可以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享受优惠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公司后续经营过程中，无法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七、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风险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到期，公司已经启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程序，截至目前已进入第二轮复审阶段，由于目前复审尚未完成，公司存在一定的无法取得该证书的可能性。公司将于 2018 年 7 月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如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将失去市、区政府对于高新技术企业补贴的资质，失去享受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的资格，恢复执

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且将对公司积极创新、注重研发的企业品牌形象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18年1月、2017年度以及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77.74%、72.07%和75.01%，公司主营产品原辅材料为砂土、树脂等矿物及化工材料，该类材料受宏观经济和国内及国际市场大宗商品交易价格影响较大，如果宏观经济及大宗商品市场出现波动，导致公司原辅材料价格大幅度上涨，将对公司经营成本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九、公司经营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公司2018年1月、2017年度以及2016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00%、23.04%、25.14%。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公司实际经营中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若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急剧下降，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十、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财务部并完善财务管理，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制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公司各项治理机制执行的有效性需要时间的检验，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风险。

十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任文强，任文强直接持有公司68.64%股份，任文强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在公司决策制定、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权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公司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一、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II
二、重大供应商依赖风险.....	II
三、公司未取得排污许可证风险.....	II
四、大额票据结算风险.....	III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III
六、公司所得税税率变动的风险.....	III
七、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风险.....	III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IV
九、公司经营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IV
十、公司治理风险.....	IV
十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IV
目录	V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2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3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6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六、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1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8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0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4
一、公司业务概述.....	24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9
三、公司业务的关键资源要素.....	35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5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9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6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2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7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8
五、同业竞争情况.....	79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8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2
八、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4
九、公司安全生产、税务、工商、社保等合规经营情况.....	85
十、公司租赁及消防情况.....	90
十一、公司诉讼情况.....	9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2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2
二、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9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6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	145
五、重大债务	159
六、股东权益情况.....	166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66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0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71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7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2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17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7
主办券商声明	178
律师事务所声明	181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2
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83
第六节 附件	18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4

三、法律意见书	184
四、公司章程	18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4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柳晶科技、挂牌公司	指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柳晶有限	指	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挂牌公司前身
至臻投资		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RMB	指	人民币
覆膜砂	指	在使用前在表面复合涂覆有一层高分子树脂膜的砂粒，为公司主营产品之一
再生砂	指	利用专用的设备和技术将铸造使用后废（旧）砂进行处理和加工，使其再次具有使用性能和价值的铸造用材料，可以再次作为覆膜砂或其它砂产品的基础材料而循环使用，为公司主营产品之一
宝珠砂	指	又名电熔陶粒，是石英砂的高级替代品，为公司主要原材料之一。
乌洛托品	指	白色吸湿性结晶粉末或无色有光泽的菱形结晶体，主要用作树脂和塑料的固化剂、氨基塑料的催化剂和发泡剂、橡胶硫化的促进剂（促进剂H）、纺织品的防缩剂等，为公司主营产品之生产辅料
硬脂酸钙	指	作聚氯乙烯的热稳定剂和多种塑料加工的润滑剂，脱模剂等。在硬质制品中，与盐基性铅盐、铅皂配合可提高凝胶化速度，公司主营产品之生产辅料
水杨酸	指	用作环氧树脂固化的促进剂，也可作为防腐剂。可用来制备水杨酸甲酯、水杨酸乙酯等合成香料。染料工业用作制备直接染料及酸性染料等的原料，公司主营产品之生产辅料
树脂	指	受热后有软化或熔融范围，软化时在外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常温下是固态、半固态，有时也可以是液态的有机聚合物，公司主营产品之生产辅料
砂芯	指	砂芯是铸造生产中用于制造型芯的材料，由铸造砂、型砂粘结剂等组成。
粒度	指	颗粒的大小。通常球体颗粒的粒度用直径表示，立方体颗粒的粒度用边长表示。对不规则的颗粒，可将与该颗粒有相同行为的某一球体直径作为该颗粒的等效直径，为公司主营产品属性之一
溃散	指	溃散性的简称，铸件浇注并凝固后，砂型、砂芯被打碎的难、易程度，也叫除砂性。
查新	指	查找工艺、技术及专利是否处于市面上先进水平，以及市面上同类型技术及专利情况，并形成报告
3D 打印	指	快速成型技术的一种，它是一种以数字模型文件为基础，运用粉末状金属或塑料等可粘合材料，通过逐层打印的方式来

		构造物体的技术。
PVC	指	聚氯乙烯，英文简称 PVC (Polyvinyl chloride)，曾是世界上产量最大的通用塑料，应用非常广泛。在建筑材料、工业制品、日用品、地板革、地板砖、人造革、管材、电线电缆、包装膜、瓶、发泡材料、密封材料、纤维等方面均有广泛应用。
铸件	指	铸件是用各种铸造方法获得的金属成型物件，即把冶炼好的液态金属，用浇注、压射、吸入或其它浇铸方法注入预先准备好的铸型中，冷却后经打磨等后续加工手段后，所得到的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物件。
铸造	指	铸造是指将固态金属熔化为液态倒入特定形状的铸型，待其凝固成形的加工方式。被铸金属有：铜、铁、铝、锡、铅等，普通铸型的材料是原砂、黏土、水玻璃、树脂及其他辅助材料。特种铸造的铸型包括：熔模铸造、消失模铸造、金属型铸造、陶瓷型铸造等。
直销	指	厂家直接销售，不经过代理直接销售
OECD	指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英语：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简称经合组织（OECD），是由 35 个市场经济国家组成的政府间国际经济组织，旨在共同应对全球化带来的经济、社会和政府治理等方面的挑战，并把握全球化带来的机遇。成立于 1961 年，目前成员国总数 35 个，总部设在巴黎。
财政部税政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税政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业务规则》	指	2013 年 2 月 8 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013 年 12 月 30 日修订）
关联关系	指	公司 5%以上持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内核小组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为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运营机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165.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任文强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1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25 日
住所:	柳江县新兴工业园乐业路 10 号
邮编:	545112
电话:	0772-7531909
传真:	0772-7531909
邮箱:	vincent@lzfms.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	黄晓云
所属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行业代码: C3099);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行业代码: C30);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则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行业代码: C3099)。
主营业务:	废(旧)砂再生砂和铸造用覆膜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21052709863H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 元
股票数量	11,655,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等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

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自愿锁定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挂牌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文强出资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任文强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文虎为公司董事，故需遵守上述股份转让限制规定。公司股份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之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股份是否冻结、质押	本次可公开转让 股份数量(股)
1	任文强	8,000,000	是	否	0.00
2	任文虎	2,000,000	是	否	500,000
3	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655,000	否	否	0.00
合计		11,655,000	—	—	500,000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
1	任文强	自然人股东	8,000,000	68.64
2	任文虎	自然人股东	2,000,000	17.16
3	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股东	1,655,000	14.20
合计			11,655,000	100.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不存在冻结、质押或其它争议情形。

(四)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各股东间关联关系如下:

- 1、任文强与任文虎为兄弟关系, 具有关联关系。
 - 2、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合伙人任文强、王古月、任文虎、黄晓云、覃梦珏为公司董事。
 - 3、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合伙人王光升、严莹莹为公司监事。
-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 公司各股东间并无其他关联关系。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

根据公司当前的股权结构，股东任文强直接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68.64%，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可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五）、（七）之规定，认定任文强为公司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当前的股权结构，任文强直接持有公司 68.64%的股权，且任文强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参与公司管理决策工作，对公司的决策经营有重大影响，因此，任文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任文强先生，董事长、总经理，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正在办理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新华都商学院。1999 年 3 月至 2002 年 12 月，于北京倍舒特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任职工人；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6 月，于杭州可悦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任车间班长；2004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待业；2004 年 11 月至 2013 年 3 月，于北京仁创砂业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华东、华南大区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7 年 5 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于柳晶科技任职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文强正在办理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未办理完成，任文强办理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的原因为其考虑子女的学业问题，未有移民海外计划，未有出售公司股份的意向，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稳定性。

3、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股东任文强持有公司股份始终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股东任文强持有的公司股份始终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公司股东的适格性

目前公司共有 3 名股东，2 名为境内自然人股东，1 名为境内有限合伙股东。公司所有股东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宜

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适格。

（七）非自然人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情况

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任文强，成立于2018年4月1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00MA5N4CHJ5G，住所是柳州市利业路10号，其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任文强	218.00	货币	65.86	执行事务合伙人
2	王金锋	35.00	货币	10.57	有限合伙人
3	王古月	20.00	货币	6.04	有限合伙人
4	任文虎	20.00	货币	6.04	有限合伙人
5	黄晓云	20.00	货币	6.04	有限合伙人
6	王光升	6.00	货币	1.81	有限合伙人
7	覃梦珏	6.00	货币	1.81	有限合伙人
8	严莹莹	6.00	货币	1.8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31.00	—	100.00	—

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人中任文强、王古月、任文虎、黄晓云、覃梦珏为柳晶科技董事，王光升、严莹莹为柳晶科技监事，王金锋不在柳晶科技任职。根据至臻投资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及相关工商登记资料等，并取得其出具的《股东书面声明》，确认：至臻投资系专门为柳晶科技投资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成立至今仅对柳晶科技进行投资，其认购柳晶科技的资金来源均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且未聘请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也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故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

柳晶有限于2012年8月10日经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登记成立，

法定代表人为王光升，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450203200020211（1-1），经营范围：铸造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铸造涂料、覆膜砂、机电设备、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文化办公用品、通讯设备销售；覆膜砂制造（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广西桂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实缴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2 年 8 月 9 日出具了“桂鑫诚验字（2012）第 2281 号”《验资报告》，确认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 万元，其中股东袁立娜以货币出资 8 万元，股东王平以货币出资 2 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1	袁立娜	40.00	80.00	8.00	货币出资
2	王平	10.00	20.00	2.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00	1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及第二次实缴注册资本

2012 年 9 月 4 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新增出资 50 万元，其中由袁立娜出资 40 万元、王平出资 1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由公司与增资股东协商一致，增资股东与公司或公司股东不存在签署对赌协议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广西桂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实缴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2 年 9 月 4 日出具了“桂鑫诚验字（2012）第 2343 号”《验资报告》，确认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 90 万元，其中袁立娜以货币出资 72 万元，王平以货币出资 18 万元。截至 2012 年 9 月 4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2012 年 9 月 12 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的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各股东的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1	袁立娜	80.00	80.00	80.00	货币出资
2	王平	20.00	20.00	2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11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袁立娜将其持有公司的8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80%）转让给任文强。转让各方于2013年4月11日就上述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每一元出资额作价1元。袁立娜与任文强为夫妻关系，转让原因为协商一致，并未实际支付款项。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袁立娜	任文强	80.00	0.00
合计		—	80.00	0.00

2013年4月15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该次公司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具体出资情况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任文强	80.00	80.00	80.00	货币出资
2	王平	20.00	20.00	2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袁立娜出具了《说明》：“2013年4月11日，本人以1元/注册资本将本人持有的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晶科技”）80%股权作价人民币80万元转让给任文强，由于本人与任文强为夫妻关系，本次股权转让款项并未实际支付。本次股权转让前，本人持有的柳晶科技80%股权为本人真实持有，与任文强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本次股份转让后，本人不再持有柳晶科技任何股权或权益，与柳晶科技的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任文强出具《说明》：“2013年4月11日，本人以1元/股的价格受让袁立娜持有的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80万元出资额，由于本人与袁立娜为夫妻关系，本次股权转让款项并未实际支付。本次股份转让前，本人与袁立娜等其他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本次股份转让后，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本人真实持有，与其他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7月28日，公司股东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王平将其持有公司的2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20%）转让给任文虎。转让各方于2014年7月28日就上述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每一元出资额作价1元。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公司亏损，王平退出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是公司2014年6月净资产，双方协商一致后转让，2014年6月公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70,0371.24元。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协议转让价格（万元）
1	王平	任文虎	20.00	20.00
合计		—	20.00	20.00

2014年8月7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该次公司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具体出资情况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任文强	80.00	80.00	80.00	货币出资
2	任文虎	20.00	20.00	2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王平出具《说明》：2014年7月28日，本人以1元/注册资本将本人持有的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晶科技”）20%股权作价人民币20万元转让给任文虎，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本人已收到任文虎支付给本人的上述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前，本人持有的柳晶科技20%股权为本人真实持有，与任文虎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本次股份转让后，本人不再持有柳晶科技任何股权或权益，与柳晶科技的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任文虎出具《说明》：“2014年7月28日，本人以1元/股的价格受让王平持有的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20万元出资额，本次股份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系本人以自有资金支付，资金来源合法。本次股份转让前，本人与王平等其他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本次股份

转让后，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本人真实持有，与其他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4月15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万元增至人民币1000万元，新增出资人民币900万元，其中由任文强出资人民币720万元、任文虎出资人民币18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由公司与增资股东协商一致，增资股东与公司或公司股东不存在签署对赌协议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2015年5月6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的变更。

股东任文强2015年6月15日至2016年11月25日期间向公司投入的708.25万元确认为股东任文强对公司的实缴出资，股东任文虎2015年9月2日至2015年11月6日期间向公司投入的60万元确认为股东任文虎对公司的实缴出资。即：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868.25万元，其中股东任文强认缴8,000,000元，实缴788.25万元，股东任文虎认缴200万元，实缴80万元。

具体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任文强出资金额（元）	时间
50,000	2015.6.15
50,000	2015.6.17
20,000	2015.6.25
500,000	2015.7.3
499,500	2015.7.3
443,000	2015.7.6
100,000	2015.8.14
100,000	2015.8.28
500,000	2015.10.15
20,000	2015.10.8
500,000	2015.11.27

400,000	2016. 2. 3
500,000	2016. 5. 4
500,000	2016. 5. 5
300,000	2016. 5. 6
250,000	2016. 7. 6
500,000	2016. 8. 31
200,000	2016. 8. 31
200,000	2016. 9. 5
60,000	2016. 9. 5
300,000	2016. 11. 16
250,000	2016. 11. 18
400,000	2016. 11. 23
200,000	2016. 11. 25
240,000	2016. 11. 25
合计:7,082,500	其中: 2015年共投入:2,782,500元 2016年共投入:4,300,000元
任文虎出资金额(元)	时间
300,000	2015. 9. 2
300,000	2015. 11. 6
合计:600,000	其中 2015年共投入:600,000元 2016年共投入: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各股东的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任文强	800.00	80.00	788.25	货币出资
2	任文虎	200.00	20.00	8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	100.00	868.25	——

（六）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12月31日，柳晶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且股东会还一致同意确定评估基准日和审计基准日为2016年12月31日，将公司的净资产以该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依据按相应的比例（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公司注册资本）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全部股份由各发起人按其在公司现有的持股比例足额认购。2017年5月18日，由广西南宁绍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绍元北所会审字（2017）020号”《审计报告》，确认柳晶科技在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额为10,012,339.36元。2017年5月18日，柳晶科技召开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会议，代表股份10,000,000股，占柳晶科技股份总数的100%。该次股东大会以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设立相关的议案，同意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0,012,339.36元按照1.001:1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元，剩余部分12,339.36元计入资本公积。2017年5月25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柳晶科技整体变更及注册资本变更申请，并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50221052709863H。

柳晶科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实缴资本868.25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在此变更过程中公司以部分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以完成前期的出资义务，自然人股东应就上述转增实缴资本缴纳个人所得税，而公司未进行相应的代扣代缴。针对这一事项自然人股东出具承诺，承诺将自行履行纳税义务，就公司未履行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由此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或处罚，股东本人将对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公司在注册资本未缴足的情况下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公司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2017年5月18日，由广西南宁绍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绍元北所会审字（2017）020号”《审计报告》，柳晶科技有限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10,012,339.36元按1.001: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1,000万股，折合的实收股本不高于公司净资产，符合《公司法》关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规定。

本次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任文强	800.00	净资产	80.00
2	任文虎	200.00	净资产	20.00
合计		1000.00	—	100.00

公司 2017 年拟在广西北部湾股权交易所挂牌，故进行了股份公司改制，由广西南宁绍元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出具“绍元北所会审字（2017）020 号”《审计报告》，公司股份公司改制并未有进行评估及验资。2017 年 5 月 25 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柳晶科技整体变更及注册资本变更申请，并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50221052709863H。

2018 年柳晶科技拟挂牌新三板，针对股份公司改制存在的瑕疵，公司的规范措施如下：

（1）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追溯性资产评估的议案》。2018 年 1 月 2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天健粤审[2018]47 号”《审计报告》，确认柳晶科技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额为 1,170.94 万元。2018 年 1 月 25 日，由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沪众评报字[2018]第 0057 号”《因完善股份制改制相关工作需要涉及的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追溯评估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柳晶科技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1,983,375.80 元。2018 年 1 月 28 日，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天健粤验[2018]8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止，柳晶科技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11,709,448.01 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壹仟万元，资本公积 1,709,448.01 元。

（2）柳晶科技 2018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整体变更折股比例等事项的议案》、《关于确认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的议案》，确认由于上述调整，柳晶科技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折股比例调整为 1.17:1，同时包括《发起人协议》在内的相关

法律文件的相应内容应随本次调整事项相应调整。

(3) 任文强、任文虎出具《股东确认函》：“1、股东任文强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5 日期间向公司投入的 7,082,500 元确认为股东任文强对公司的实缴出资，股东任文虎 2015 年 9 月 2 日至 2015 年 11 月 6 日期间向公司投入的 60 万元确认为股东任文虎对公司的实缴出资。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元，实收资本为 8,682,500 元，其中股东任文强认缴 8,000,000 元，实缴 7,882,500 元，股东任文虎认缴 2,000,000 元，实缴 800,000 元。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尚有 1,317,500 元未缴足，公司全体股东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已一致同意以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中的 1,317,500 元转为实收资本，该 1,317,500 元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在股东之间不以实际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进行分配，均转为公司实收资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各股东的认缴出资额、持股比例均保持不变。3、股东任文强、任文虎承诺将自行履行纳税义务，就公司未履行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由此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或处罚，股东本人将对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1、公司在尚未完成上次增资全部实缴的情况下即进行股份制改制的说明

公司在注册资本未缴足的情况下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公司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2017 年 5 月 18 日，由广西南宁绍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绍元北所会审字（2017）020 号”《审计报告》，柳晶科技有限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10,012,339.36 元按 1.001: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1,000 万股，折合的实收股本不高于公司净资产，符合《公司法》关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规定。

2、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20 日更换会计师事务所重新出具股改审计报告的原因，与前次经审计净资产数据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天健粤审[2018]47 号”《审计报告》与公司股改时的《审计报告》存在差异，其主要原因系两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的专业性与会计师事务所不同判断导致，公司进行股改无需具备证券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由会计师事务所分所出具股改《审计报告》合法合规。

3、2018年1月调整资本公积与折股比例后未重新履行工商登记程序的原因及合法合规性

公司重新聘请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调整了资本公积与折股比例，此事项并非工商局的登记备案事项，同时，《公司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综上，公司调整资本公积与折股比例后未重新履行工商登记程序合法合规。

4、公司出具的《公司关于股权明晰情况的声明》

公司出具《公司关于股权明晰情况的声明》：“本公司历次出资均足额到位，并履行了必要的手续，历次出资真实、充足；本公司历次出资变动均履行了内部决议、外部审批等程序，出资履行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当时有效法律法规的规定，出资程序完备、合法合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也不曾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目前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或权属争议的情况。”

公司曾于2017年8月14日在广西北部湾股权交易所创富板挂牌，企业代码为800016。2018年1月，公司向广西北部湾股权交易所申请摘牌，广西北部湾股权交易所已核准摘牌，并于2018年1月25日核发《终止挂牌通知书》。2018年1月25日广西北部湾股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证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7年8月14日在本所挂牌，企业代码为800016，企业简称为柳晶科技，挂牌板块为创富板，并在本所办理了股权登记托管。柳晶科技在本所挂牌、托管期间，即2017年8月14日起至2018年1月25日止，未在本所进行过股票发行、股票转让、股权质押等，不存在违反本所业务规则的情形。”柳晶科技在广西北部湾股权交易所挂牌期间，不存在办理过股权转让业务的情形，符合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2011年第38号）的有关要求，任何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间隔不存在少于5个交易日；权益持有人累计不超过200人。

（七）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8年4月25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人民币1165.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65.5万元，由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331万元，其中165.5万元进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165.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价格为2元/股，增资价格系参考公司2018

年 1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确定，2018 年 1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为 1.89 元。增资股东与公司或公司股东不存在签署对赌协议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对公司实缴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8 年 5 月 3 日出具了“CAC 深验字【2018】0004 号”《验资报告》，确认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 165.5 万元。截至 2018 年 5 月 3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165.5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165.5 万元。

2018 年 5 月 7 日，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的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各股东的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 元)	出资方 式	出资比例(%)
1	任文强	800.00	800.00	货币出 资	68.64
2	任文虎	200.00	200.00	货币出 资	17.16
3	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65.50	165.50	货币出 资	14.20
合计		1,165.50	1,165.50	—	1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第一章第二条：“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准则所指的权益工具是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第二章第四条：“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第八条：“（二）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应当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之规定，适用股份支付准则应当满足：1、其目的为换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的服务，而非转手获利或其他投机目的。2、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3、股份支付交易的对价或其定价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前公司无其他外部融资参考价格，即公司增资交易日无可参考的公允价值，故公司本次增资参考最近一次审计净资产 1.89 元/股进行定价。虽然本次增资对象—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主要合伙人均为公司管理层人员，但增资价格并未明显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亦无其他可参考的公允价值，故公司本次增资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一）柳晶（溧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柳晶（溧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81MA1WNRLX0Y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溧阳市竹箴镇华胥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	任文强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8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机械设备以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铸造废弃资源回收加工、销售；铸造用覆膜砂、覆膜砂砂芯、陶粒砂、水泥制品、轻质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铸造辅助材料、无机粘结剂、压裂支撑剂、铸造涂料、树脂、耐火材料的研发、销售；铸造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科技信息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柳晶科技持股 100%

2、主要历史沿革

（1）柳晶（溧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立

柳晶（溧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8 日经溧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核准登记成立，法定代表人为任文强，认缴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320481MA1WNRLX0Y，经营范围：环保机械设备以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铸造废弃资源回收加工、销售；铸造用覆膜砂、覆膜砂砂芯、陶粒砂、水泥制品、轻质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铸造

辅助材料、无机粘结剂、压裂支撑剂、铸造涂料、树脂、耐火材料的研发、销售；铸造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科技信息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货币出资	100.00
	合计	5000.00	—	100.0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董事

任文强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古月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安徽化工职业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2000年1月至2003年6月，于中国科技大学任职后勤采购；2003年7月至2005年4月，自由职业；2005年5月至2012年5月，于北京仁创砂业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车间主管；2012年6月至2012年7月，待业；2012年8月至2017年5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生产运营总监；2017年5月至今，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生产运营总监、董事。2017年5月18日，经柳晶股份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18年3月15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任文虎先生，公司董事，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西安信息机电学院工商管理专业。2009年1月至2012年5月，于杭州可悦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任职机长；2012年6月2012年9月，待业；2012年10月至2017年5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厂长，2017年5月至今，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厂长、董事。2017年5月18日，经柳晶科技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黄晓云女士，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

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广西财经学院财务管理专业。1995年7月至2002年5月，于柳州市商业机械厂任职统计员；2002年6月至2010年3月，于柳州市桥厦工程管材有限公司任职会计；2010年4月至2012年11月，待业；2012年12月至2017年5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会计；2017年5月至今，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会计、董事。2017年5月18日，经柳晶股份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18年3月15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为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覃梦珏女士，公司董事，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毕业于广西机电技师学院铸造专业。1987年7月至2012年11月，于柳州五菱动力有限公司任职质检员；2012年12月至2017年5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出纳；2017年5月至今，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出纳、董事。2017年5月18日，经柳晶科技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王光升先生，监事会主席，198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毕业于志丹县高级中学。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于杭州可悦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任职机长；2012年8月至2013年4月，任柳晶有限执行董事；2013年4月至2018年1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调度；2017年5月至2018年1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调度；2018年1月至今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监事会主席、调度。2018年1月18日，经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并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陈华超先生，职工代表监事，198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毕业于逻沙中学。2004年1月至2005年7月，于深圳市乐昌刺品有限公司任职员工；2005年8月至2008年11月，于深圳市西满刺品有限公司任职员工；2008年12月至2011年4月，于乐业布柳河大酒店任职员工，2011年5月至2013年2月，于深圳市超力通有限公司任职工人；2013年2月至2014年1月，待业；2014年2月至2015年5月，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任职装配工人；2015年6月至2017年5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值班长；2017年5

月至2018年1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值班长;2018年1月至今,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值班长。2018年1月18日,经柳晶科技职工大会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严莹莹女士,公司监事,199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南宁市南宁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2016年6月至2017年5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仓库管理员;2017年5月至2018年1月,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仓库管理员;2018年1月至今,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监事、仓库管理员;2018年1月18日,经柳晶股份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任文强先生,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王古月先生,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黄晓云女士,财务负责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8年1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54.91	2,709.52	1,408.2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86.59	1,847.33	1,17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86.59	1,847.33	1,170.94
每股净资产(元)	1.89	1.85	1.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9	1.85	1.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92%	31.82%	16.85%
流动比率(倍)	2.07	2.18	3.32
速动比率(倍)	1.32	1.47	1.99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15.88	3,279.87	2,345.23

净利润（万元）	39.26	544.64	350.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26	544.64	35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9.26	419.18	262.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9.26	419.18	262.44
毛利率（%）	35.27	33.16	27.91
净资产收益率（%）	2.10	35.83	58.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0	27.58	43.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8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8	0.7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56	5.95	7.62
存货周转率（次）	0.52	6.38	1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3.48	-122.06	-410.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12	-0.47

注 1：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公司两年一期的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数，因此此财务指标不适用。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100%，公司两年一期的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数，因此此财务指标不适用。

8、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1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13、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38271

项目小组负责人：黄浩

项目小组成员：王宝鑫、杨嘉华、杨茗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高树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旁香港中旅大厦第二十二A、二十三A层

联系电话：0755-83025555

传真：0755-83025068

签字律师：李顺信、郭英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方文森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联系电话：0755-83692601

传真：0755-83692605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单闽、田李鹏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左英浩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381 号 1 号楼 308-309 室

联系电话：0755-82317942

传真：0755-8369260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国忠、汪勤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9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述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废（旧）砂再生砂和铸造用覆膜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研发、生产与销售的产品有铸造用覆膜砂和再生砂，主要产品和具体用途如下：

（1）铸造用覆膜砂

覆膜砂是指在使用前在表面复合涂覆有一层高分子树脂膜的砂粒，主要应用于铸件造型和油气开采两大方向，其中用于铸件造型过程的覆膜砂被称为铸造用覆膜砂，广泛应用于铸造工业，是汽车发动机、柴油机、液压件等的最佳造型材料之一。

公司的覆膜砂产品主要包括：普通砂、易溃散覆膜砂、汽车发动机水套用耐高温覆膜砂、铸钢用覆膜砂、低氮覆膜砂、陶粒砂等六大系列的覆膜砂，可以广泛应用于各类铸钢、铸铁及有色金属等汽车零部件铸造行业。公司生产的覆膜砂具备覆膜均匀、高强度、低发气、耐高温、抗脱壳、易溃散、便于储存、铸件表面光洁等属性，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做加工，适用于许多技术难度较大的精密薄壁铸件、阀体铸件和厚大铸钢件。

（2）再生砂

废（旧）砂再生循环利用是把铸造过程使用后丢弃的废（旧）砂进行资源化利用的新技术。再生砂是指利用专用的设备和技术将铸造使后废（旧）砂进行处理和加工，使其再次具有使用性能和价值的铸造用材料，可以再次作为覆膜砂或其它砂产品的基础材料而循环使用。

公司生产的再生砂适用于再生黏土砂及各种树脂砂（覆膜砂、呋喃树脂砂、冷芯盒）等的生产，具备热膨胀率及发气量低的特性，可以提高铸件质量及成品

率，实现铸造砂的循环使用，降低生产成本，通过资源再生解决环保问题。

公司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分类	主要型号	图片	应用场景
覆膜砂	普通砂	FGD		铸铁，主要用于发动机外壳的铸造
		GD		
		T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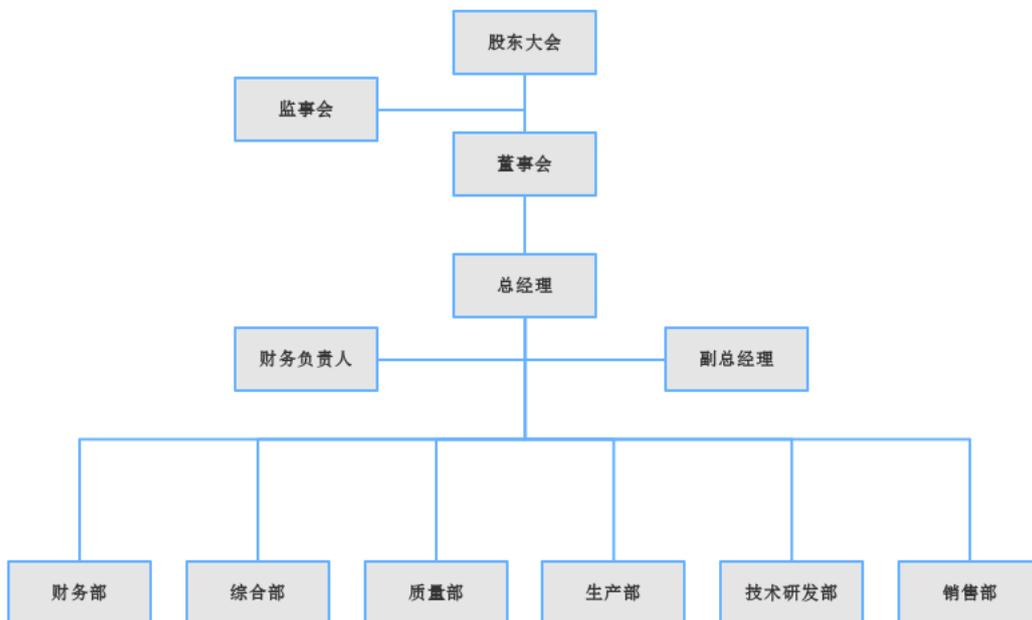
易溃散覆膜砂	Y1		主要用于铸铝
	Y2		
汽车发动机水套用耐高温覆膜砂	YD		铸铁，主要用于发动机油道、水道等精细部位的铸造
	BND		

<p>铸钢用覆膜砂</p>	<p>ND</p>		<p>主要用于铸钢</p>
<p>铸铁用耐高温覆膜砂</p>	<p>GD-2</p>		<p>铸铁，耐高温</p>
	<p>B15</p>		
<p>低氨覆膜砂</p>	<p>GD-1</p>		<p>铸铁，针对其余有特殊需求的铸件设计</p>

	陶粒砂	ND-1		作为汽车发动机水套用 耐高温覆膜砂 YD 及 BND 的新型替代产品
		ND-3		
再生砂		50/100 目		由废（旧）砂再生取得， 可进行再加工，作为铸 造用砂的环保原料
		70/140 目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部门的工作职能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其余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财务部：负责企业财务工作的管理、核算、监督指导，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运行情况进行核算，并进行财务报表的编制；根据企业发展规划编制和下达企业财务预算，并对预算的实施情况进行管理并向公司管理层反馈公司资金的营运情况和风险提示。

综合部：主要负责公司的日常各项行政、人力资源及法律事务等工作；组织公司企划及代表公司与其他团体联系；督促检查公司有关决策、工作部署及重要事项的办理落实情况，及时反馈工作进展和办理结果，协调公司各部门有关工作运行，进行原材料及辅料的采购工作。

质量部：全面负责生产物料的入厂检验，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和检验，产成品检验和出厂检验；进行质量记录和把控，并按规定建档、保管；质量文件的编制；

全面负责计量工作；参与对供方的评审，协助解决售出产品的质量问題。

生产部：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从产品的品种、产量、质量、成本、交货期等要求出发，采取有效的方法和措施，对生产人员、材料、设备、能源等资源进行计划、组织、指挥、协调和控制，确保按计划生产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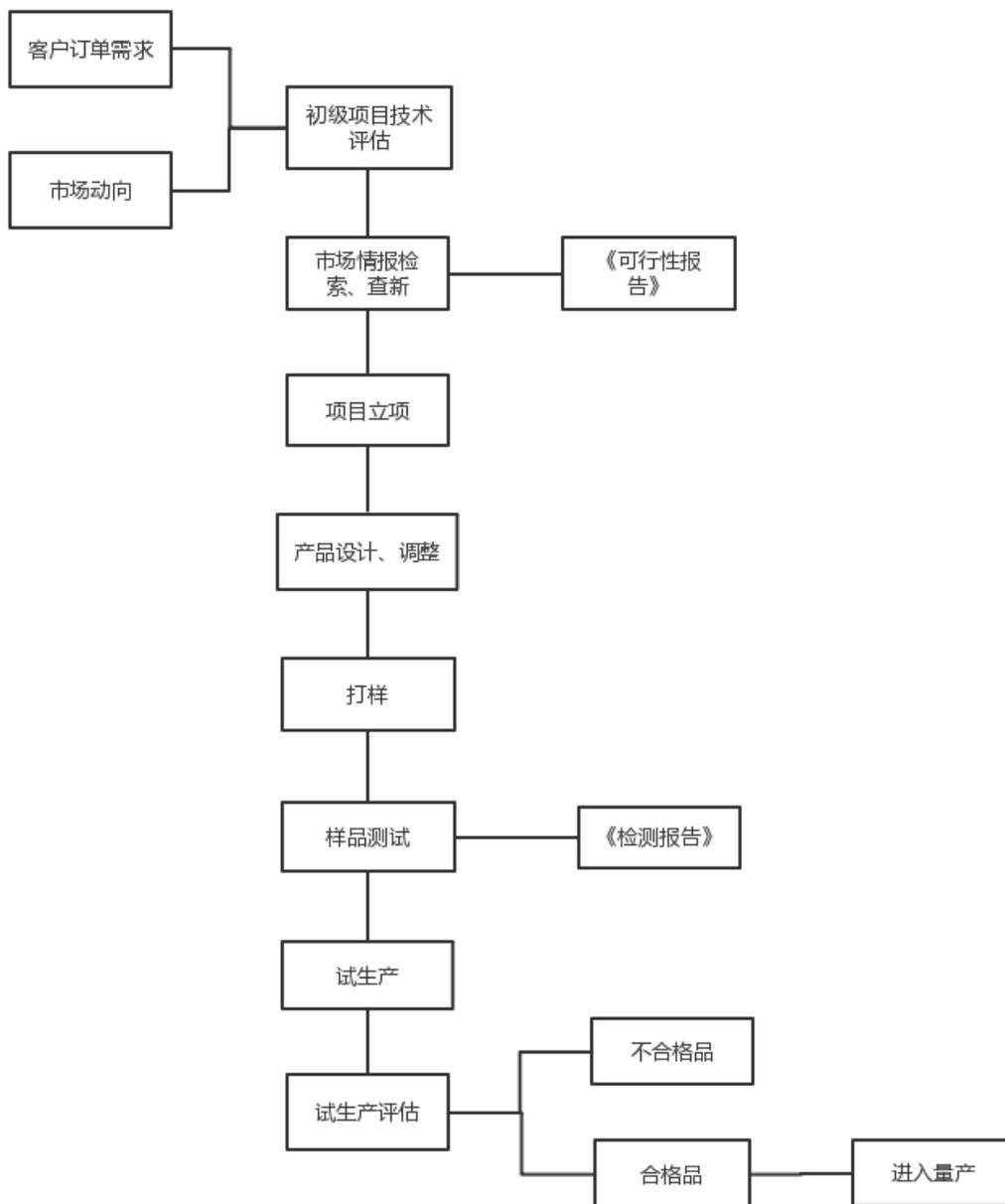
技术研发部：主要从事新产品的研发和管理工作，根据市场的情况、制定公司不同阶段的技术策略及发展目标；研究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探索新项目、新产品的可能性；领导和组织技术改进及新产品开发工作；编制新产品开发预算计划并组织实施；进行新产品的试生产及其市场推广工作。

销售部：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组织、管理、监控产品销售，完成产品及服务销售业务，推动公司销售目标的实现；协调处理客户反馈及产品售前、售中、售后过程出现的各种问題。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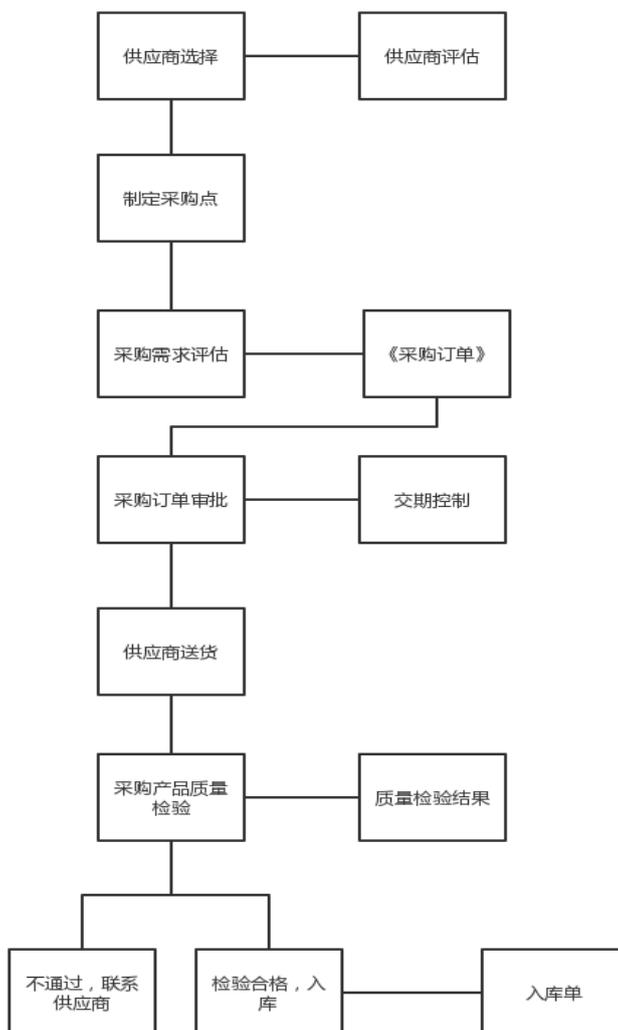
1、研发流程

公司的研发环节由研发部、生产部和销售部合作完成，公司研发方向主要来源包括，一方面来自销售部门根据客户实际订单和客户反馈的需求情况进行定向研发；另一方面由研发部成员根据技术热点和对市场的专业预判确定研发方向，经查询市面上同类型项目研发及专利权属情况后，形成《可行性报告》后设计样品，经质量部检测合格后进入量产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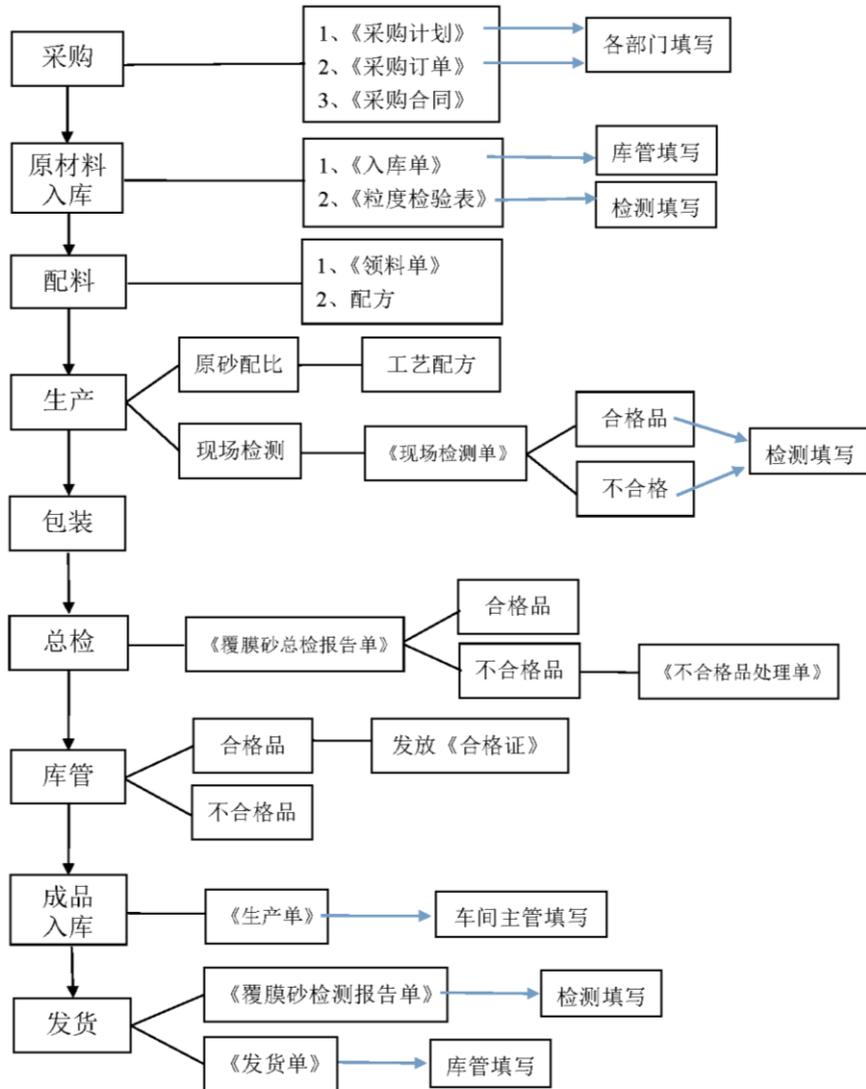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工作由质量部、生产部、技术研发部和财务部协同开展，技术研发部主要参与供应商挖掘及供应商原材料质量把控环节，首先由生产部和研发部共同根据公司订单情况及采购周期制定原材料订购点，根据《原材料出库单》和库存盘点数据，当原材料库存接近订购点时，由综合部制定《采购订单》，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发出。来料后，由质量部进行来料检验，对于检验合格的原材料填写《原材料入库单》进行入库，由财务人员核对账目和订单后，根据协议约定的金额和付款方式进行付款，采购流程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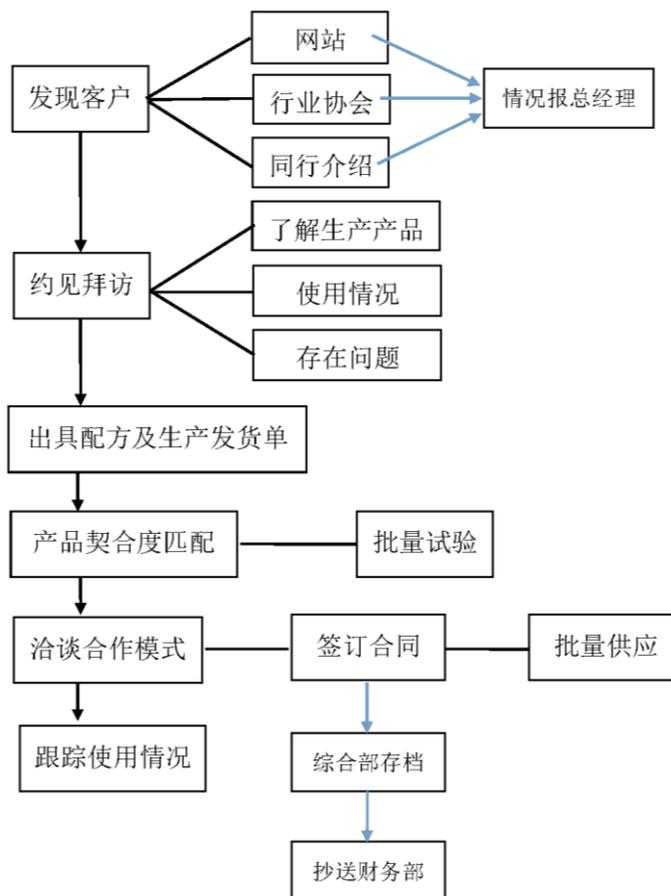
3、生产流程

公司的生产过程由综合部、生产部、质量部等部门共同配合完成，首先由生产部出具生产计划，进行物料核对并领料，生产过程中，由质量部进行分批、定时多重质量检验，最后出厂前由质量部进行全检，确认合格后，入库并发往客户所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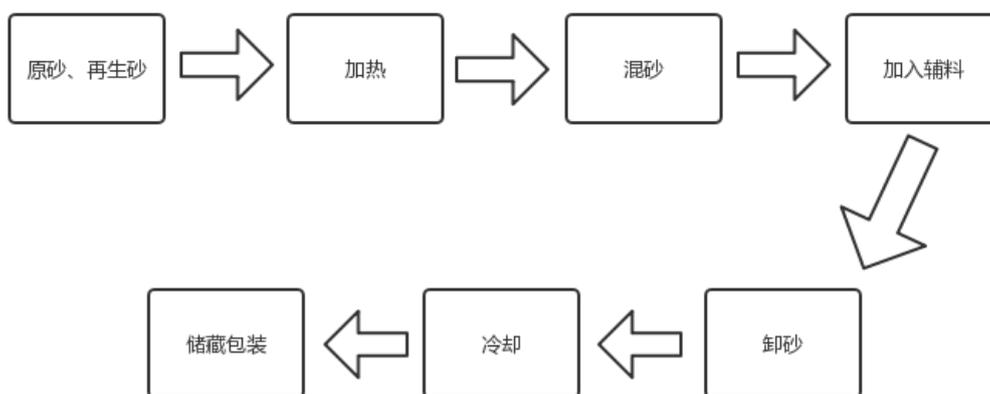
4、销售流程

公司主要的销售流程包括客户发现、客户拜访、协商合作模式、签订合同、交货、付款等几个环节。在接洽客户到订单完成的全过程中，首先由销售人员进行沟通，了解合作意向并建立客户档案，确立清晰的客户合作模式后确认产品型号和报价等信息并提供样品。签订合同后按照订单进行生产、发货，客户确认收货后进行对账并开具发票，完成订单。



(四) 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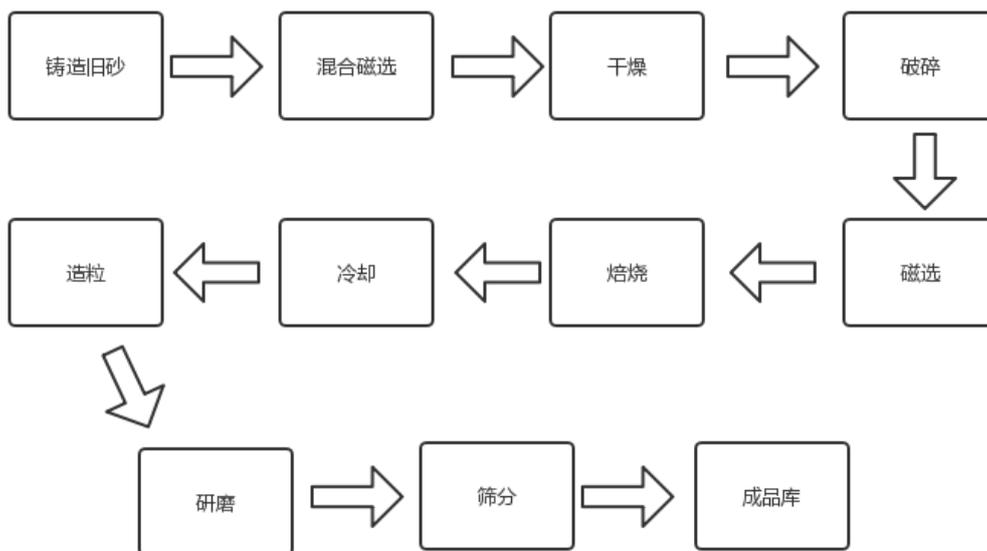
1、覆膜砂



覆膜砂生产存在冷法和热法两种工艺，公司主要采用热法对原砂、再生砂进行加工，将原材料（原砂、再生砂）通过定量斗加入滚动加热炉进行加热，待炉筒内温度预热到产品所要求的特定温度后，启动混砂机并加入各类树脂（具体比

例视产品工艺要求而定）、固化剂（乌洛托品水溶液）、硬脂酸钙、水杨酸等原辅料，在特定时间和速率下进行充分混合、均匀后将半成品砂从混砂机中卸下。将卸下的砂子流入冷却流动床，待冷却到特定温度后，统一储藏装配，产成品主要应用于铸钢件、铸铁件。

2、再生砂



再生砂的生产旨在将铸造废砂再生后销售给铸造厂生产原砂或者制成覆膜砂进行循环利用，具体生产过程如下：

首先将废（旧）砂进行混合、磁选、破碎后，再次磁选后放入备用仓库。将焙烧炉加热到一定温度后，将备用库内的砂按固定的流量加入焙烧炉进行高温焙烧。将经过高温焙烧后的砂进行冷却到指定温度，再次进行打磨、造粒、研磨后，根据不同的粒度进行筛分，销售给铸造厂或置入成品库备用。

三、公司业务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生产的产品所涉及的主要技术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注重以需求带动研发、以研发带动生产，不断追求制造技术和工艺的升级，组建了技术研发部门，进行工艺和生产器械的开发工作，形成了一套核心技术研发体系。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和渠道资源，打造更加优质的产品，以最大限度的满足不断升级转型的市场需求。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主要涉及的技术均为根据市场上现有的设备和原料条件，自主研发制备工艺取得，具体情

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1	防止射嘴漏砂的覆膜砂及其制备工艺
2	铸造潮模砂废砂再生方法
3	铸造用耐高温易溃散覆膜砂
4	铸造涂料制备方法
5	无机覆膜砂制造方法
6	铸造旧砂精密温控热干法再生循环利用开发与产业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进行中和即将启动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状态	项目周期
1	LJKJ-YF-201801	铸造旧砂精密温控热干法再生循环利用开发与产业化	已立项	2016.09-2019.12
2	LJKJ-YF-201802	新型环保铸造用无机覆膜砂应用研究与产业化	已立项	2017.05-2019.08
3	LJKJ-YF-201803	耐高温低发气覆膜砂研发	拟立项	2018.01-2018.12
4	LJKJ-YF-201804	防粘剂覆膜砂添加剂研发	拟立项	2018.01-2018.12
5	LJKJ-YF-201805	铸造废灰、废渣造粒代替原砂研发	拟立项	2018.01-2018.12
6	LJKJ-YF-201806	无机粘结剂废砂再生工艺研发	拟立项	2018.01-2018.12
7	LJKJ-YF-201807	超耐高温铸钢覆膜砂研发	拟立项	2018.01-2018.12
8	LJKJ-YF-201808	陶粒代替宝珠砂制造覆膜砂研发	拟立项	2018.01-2018.12
9	LJKJ-YF-201809	铸造涂料研发与应用	拟立项	2018.01-2018.12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情况

（1）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5 项发明专利和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上述发明专利在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四十四条所规定的终止情形下，保护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计算），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申请人	专利状态
1	无机覆膜砂及其制造方	发明专利	2015104792983	2015.8.7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	专利权维

	法					份有限公司、广西科技大学、柳州职业技术学院	持
2	一种铸造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968866	2015.4.22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科技大学、柳州职业技术学院	专利权维持
3	一种铸造潮模砂废砂再生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0298769	2014.1.22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4	一种防止射嘴漏砂的覆膜砂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专利	2013106061432	2013.11.25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5	一种铸造用耐高温易溃散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3104694750	2013.10.10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6	一种覆膜砂射芯机	实用新型	2017214277428	2017.10.31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7	一种覆膜砂制芯用3D打印设备	实用新型	2017212723725	2017.9.29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8	一种制作覆膜砂砂芯用3D打印设备	实用新型	201721272373X	2017.9.29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9	一种铸造水玻璃旧砂回收精细分选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964017	2017.8.30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0	一种铸造砂再生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965518	2017.8.30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	专利权维

						份有限公司	持
11	一种铸造废砂回收再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976739	2017.8.30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2	一种铸造废砂打磨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988488	2017.8.30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3	一种研磨废砂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988670	2017.8.30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4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84201X	2017.8.28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5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842024	2017.8.28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6	一种铸造废砂除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842039	2017.8.28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7	一种废砂研磨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842043	2017.8.28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8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研磨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848586	2017.8.28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19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73272X	2017.8.25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20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740868	2017.8.25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维持
21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0745185	2017.8.25	原始取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	专利权维

						份有限公 司	持
--	--	--	--	--	--	-----------	---

公司已取得的 5 项发明专利中“无机覆膜砂及其制造方法”和“一种铸造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为公司与广西科技大学及柳州职业技术学院合作研发，针对该两项专利，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与广西科技大学、柳州职业技术学院三方签署《专利权转让合同》，由广西科技大学、柳州职业技术学院将“一种铸造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专利号 2015101968866）及“无机覆膜砂及其制造方法”（专利号 2015104792983）专利权分别作价 14,000 元、14,000 元转让给公司。

同时，公司与广西科技大学目前仍存在项目联合研发合作，合作关系良好且合作情况较为稳定。2016 年及 2017 年，公司与广西科技大学所合作研发的项目均已签署联合申报协议，项目目前均尚未形成专利，未来若形成专利，公司将与广西科技大学进行进一步约定。

（2）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作为申请人尚在申请中的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发明人	专利状态
1	无机覆膜砂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3726245	2016.5.30	任文强、张和芹、石磊、蔡瀚、陈拾龙、石强、游有华	中通出案待答复
2	铸造用覆膜砂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0656442	2017.2.6	任文强	一通出案待答复
3	无机覆膜砂废砂再生用分解助液及废砂再生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0656620	2017.2.6	任文强	一通出案待答复
4	一种超耐高温铸钢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04511194	2017.6.15	任文强、吴星、任文虎、王古月	等待实审提案
5	一种利用铸造废砂和废灰制作的轻质陶粒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5724893	2017.7.14	任文强、任文虎、王古月	等待实审提案
6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装置	发明专利	2017107414711	2017.8.25	任文强、黄力、吴星、王古月、任文虎、吴云	受理
7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工艺	发明专利	2017107414321	2017.8.25	任文强、黄力、吴星、王古月、任文虎、吴云	受理
8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工艺	发明专利	2017107414745	2017.8.25	任文强、黄力、吴星、王古月、任文	受理

					虎、吴云	
9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装置	发明专利	2017107414887	2017.8.25	任文强、黄力、吴星、王古月、任文虎、吴云	受理
10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装置	发明专利	2017107421630	2017.8.25	任文强、黄力、吴星、王古月、任文虎、吴云	受理
11	一种无机覆膜砂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专利	2017107421876	2017.8.25	任文强、黄力、吴星、王古月、任文虎、吴云	受理
12	一种耐高温覆膜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7426649	2017.8.25	任文强、黄力、吴星、王古月、任文虎、吴云	受理
13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工艺	发明专利	2017107493821	2017.8.25	任文强、黄力、吴星、王古月、任文虎、吴云	受理
14	一种铸造废砂再生研磨装置	发明专利	2017107511181	2017.8.28	任文强	受理
15	一种铸造废砂回收再利用装置	发明专利	201710762471X	2017.8.30	任文强	受理
16	一种铸造废砂打磨回收装置	发明专利	2017107637762	2017.8.30	任文强	受理
17	一种研磨废砂收集装置	发明专利	201710763838X	2017.8.30	任文强	受理
18	一种3D打印制芯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08125704	2017.9.11	任文强	受理
19	一种采用粉煤灰制造分子筛的方法及制得的分子筛	发明专利	2017108187607	2017.9.12	任文强	受理
20	一种利用铸铁铸造废弃物制造井盖的方法及制得的井盖	发明专利	2017108192287	2017.9.12	任文强	受理
21	一种利用铸造废弃物制造绿化砖的方法及制得的绿化砖	发明专利	2017108192200	2017.9.12	任文强	受理
22	一种利用铸铁铸造废弃物制备透水砖的方法及制得的透水砖	发明专利	2017108187594	2017.9.12	任文强	受理
23	一种利用工业废灰制备隔音材料、隔音板的方法、及隔音材料、隔音板	发明专利	2017108335929	2017.9.15	任文强	受理

24	一种 PVC 填充料、PVC 发泡建筑模板的制备方法及 PCV 填充料、PVC 发泡建筑模板	发明专利	2017108353382	2017.9.15	任文强	受理
25	一种利用工业废灰制备户外地板原材料的方法及户外地板原材料	发明专利	2017108393892	2017.9.15	任文强	受理
26	一种竹塑复合家具板的制备方法及竹塑复合家具板	发明专利	2017108353289	2017.9.15	任文强	受理
27	一种 3D 打印用高强度覆膜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8897019	2017.9.27	任文强	受理
28	一种 3D 打印覆膜砂的制备方法及制得的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08904807	2017.9.27	任文强	受理
29	一种超低发气 3D 打印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08896942	2017.9.27	任文强	受理
30	一种耐高温 3D 打印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08896459	2017.9.27	任文强	受理
31	一种以纤维素为胶粘剂制备的 3D 打印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08903804	2017.9.27	任文强	受理
32	一种 3D 打印覆膜砂的制备方法及制得的 3D 打印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1027242X	2017.10.27	任文强	受理
33	一种用于激光烧结和纳米 3D 打印技术的覆膜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9079065	2017.9.29	任文强	受理
34	一种用于 3D 打印的覆膜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9084970	2017.9.29	任文强	受理
35	一种 3D 打印覆膜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9078984	2017.9.29	任文强	受理
36	一种利用回收玻璃制备 3D 打印覆膜砂的方法及制得的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10218694	2017.10.27	任文强	受理
37	一种利用高原红土制备的 3D 打印覆膜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10272398	2017.10.27	任文强	受理
38	一种 3D 打印覆膜砂	发明	2017110219004	2017.10.27	任文强	受理

	成型工艺	专利				
39	一种成型固化剂及其制备工艺及应用	发明专利	2017110272330	2017.10.27	任文强	受理
40	一种铸造粘结剂及其制备方法、利用该粘结剂及其改性秸秆粉制备 3D 打印覆膜砂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10240289	2017.10.27	任文强	受理
41	一种用于 3D 打印的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7110272364	2017.10.27	任文强	受理
42	一种 3D 打印用覆膜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10272241	2017.10.27	任文强	受理
43	一种覆膜砂射芯机	发明专利	2017110501255	2017.10.31	任文强	受理
44	一种利用工业废石膏板制备的轻质碳酸钙	发明专利	2017111837367	2017.11.23	任文强	受理
45	一种利用工业废渣制备的陶粒支撑剂	发明专利	2017111837278	2017.11.23	任文强	受理
46	一种利用工业固废制备的水泥砖	发明专利	2017111837140	2017.11.23	任文强	受理
47	一种利用工业固废制备的地质聚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11817382	2017.11.23	任文强	受理
48	一种利用粉煤灰制备相变储能胶囊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12742006	2017.12.6	任文强	受理
49	一种利用工业固废制备的手机壳原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12743070	2017.12.6	任文强	受理
50	一种利用工业固废制备的水凝胶吸附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12741272	2017.12.6	任文强	受理
51	一种利用工业固废制备脱硫吸附剂的方法及应用	发明专利	2017112742190	2017.12.6	任文强	受理
52	一种铸造用耐高温覆膜砂	发明专利	2018100357591	2018.1.15	任文强	受理
53	一种利用工业矿渣制备的保温、隔音材料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8103392135	2018.4.16	任文强	受理
54	一种利用工业固废制备的水泥增稠剂	发明专利	2018103392224	2018.4.16	任文强	受理

55	一种利用工业废灰制备多孔材料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8103398273	2018.4.16	任文强	受理
56	一种利用工业矿渣制备的缓释型复合肥	发明专利	2018103398288	2018.4.16	任文强	受理
57	一种阻燃型刨花板	发明专利	2018103398292	2018.4.16	任文强	受理
58	一种利用工业矿渣制备保水剂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8103398381	2018.4.16	任文强	受理
59	一种利用工业固废制备高强度阻燃型的木塑地板原材料	发明专利	2018103398447	2018.4.16	任文强	受理

2、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拥有任何著作权。

3、注册商标

(1) 已拥有的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了 1 项商标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1	 柳晶科技	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	13440584	1	原始取得	2015.2.21 至 2025.2.20	注册

(2) 正在申请的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所有权共计 44 项，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申请人	申请号	类别	商标状态
1	知一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626463	42	等待实质审查
2	亦鸣		25953954	1	等待实质审查
3	亦鸣		25952039	6	等待实质审查

4	亦 鸣		25951286	7	等待实质审查
5			25950467	42	等待实质审查
6	心 鸣		25950433	19	等待实质审查
7	心 鸣		25950029	35	等待实质审查
8			25948138	6	等待实质审查
9	知 一		25948060	6	等待实质审查
10	心 鸣		25948002	1	等待实质审查
11	亦 心		25946563	19	等待实质审查
12			25946495	7	等待实质审查
13	亦 心		25946466	7	等待实质审查
14	心 鸣		25943930	6	等待实质审查
15	知 一		25941556	19	等待实质审查
16	心 鸣		25939278	7	等待实质审查
17	知 一		25936505	7	等待实质审查

18	亦 鸣		25936220	19	等待实质审查
19	知 一		25934562	1	等待实质审查
20	清 大 环 保		25336931	1	等待实质审查
21	铸 心		25335240	1	初审公告
22	铸 心		25248582	1	初审公告
23	清 大 环 保		25246846	1	等待实质审查
24	铸 心		25238936	7	初审公告
25	至 臻		25236563	19	等待实质审查
26	铸 心		25233446	19	初审公告
27	勤 信		29358932	6	等待实质审查
28	勤 信		29350514	7	等待实质审查
29	勤 信		29350594	19	等待实质审查
30	勤 信		29356301	42	等待实质审查
31	忠 礼 勤 信		29351136	1	等待实质审查

32	忠礼勤信		29353440	6	等待实质审查
33	忠礼勤信		29358961	7	等待实质审查
34	忠礼勤信		29352112	19	等待实质审查
35	忠礼勤信		29352124	35	等待实质审查
36	忠礼勤信		29349072	42	等待实质审查
37	臻心		30134900	42	等待实质审查
38	臻心		30140769	19	等待实质审查
39	臻心		30148023	6	等待实质审查
40	臻心		30148386	7	等待实质审查
41	臻心		30150679	36	等待实质审查
42	臻心		30156339	1	等待实质审查
43			30488861	35	等待受理
44			30488895	36	等待受理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域名权如下：

序号	域名	有效期限	域名状态
1	lzfms.com	2015.11.7-2020.11.7	正常状态
2	qingdahb.cn	2017.7.4-2020.7.4	正常状态
3	qingdatong.com	2017.7.6-2020.7.6	正常状态
4	柳晶.公司	2017.9.25-2027.9.25	正常状态
5	柳晶.net	2017.9.25-2027.9.25	正常状态
6	柳晶.网络	2017.9.25-2027.9.25	正常状态

7	柳晶.中国	2017.9.25-2027.9.25	正常状态
8	柳晶.cn	2017.9.25-2027.9.25	正常状态
9	柳晶.com	2017.9.25-2027.9.25	正常状态
10	铸心.com	2017.9.25-2018.9.25	正常状态
11	铸心.cn	2017.9.25-2018.9.25	正常状态
12	覆膜砂.net	2017.9.27-2020.9.27	正常状态

其中，公司域名 lzfms.com 已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通过 ICP 备案，备案证号为桂 ICP 备 16006841 号-1。

（三）公司取得业务许可资格、认证及荣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业务经营许可证书、认证或荣誉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认证或许可	颁发单位	有效期限/取得日期	证书号
1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	2013.7.4-2016.7.3	USA13Q27190R0S
2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3.22-2021.3.21	00118Q32559R0S/4500
3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3.23-2021.3.22	00118E30982R0S/4500
4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18.5.13-2021.5.12	165IP181904R0S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	2015.11.30-2018.11.30	厦物办[2013]23 号
6	广西壮族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项	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4.12.23-2016.12.23	江发改节能登字【2014】88 号
7	中国铸造协会会员证书	中国铸造协会	2017.3.26	中铸协证字第 07E-GX-005 号
8	第六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柳州站暨 2017	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9.12	-

	年柳州创新创业大赛-成长型企业组三等奖			
9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证书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有效期至：2022.12.8	-
10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柳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8.2.27	起 17 桂 B00028 (18)
11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柳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8.2.27	起 17 桂 B00029 (18)
12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柳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8.2.27	起 17 桂 B00030 (18)
13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柳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8.2.27	车 11 桂 B00122 (17)
14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柳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8.2.27	车 11 桂 B00123 (17)
15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柳州市行政审批局	2016.10.24	容 2LC 桂 BB0255
16	广西壮族自治区 2017 年度瞪羚企业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17.12.29	-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出具的《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办法的通知》（桂发改环资【2017】635 号），公司属于第六条规定的“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 1000 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 500 万千瓦时，以及用能工艺简单、节能潜力小的行业（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具体行业目录执行）的固定资产投资节能项目，应按相关行业节能标准、规范建设，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范畴，无需办理节能登记证。

报告期内，公司有 5 份《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为 2018 年 2 月 27 日取得，除此之外，公司已取得柳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 年 2 月 8 日出具《证明》：经核实，自 2016 年 1 月 1 日，未发现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该事项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业务未涉及特许经营，无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目前与业务经营有关的固定资产主要系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机械设备	7,267,284.03	1,558,383.64	5,708,900.39	78.56
运输设备	461,822.31	45,155.80	416,666.51	90.22
办公设备	53,613.74	50,958.51	2,655.23	4.95
电子设备	13,747.01	13,472.07	274.94	2.00
合计	7,796,467.09	1,667,970.02	6,128,497.07	78.6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的构成为：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其中机械设备占 93.21%，运输设备占 5.92%、办公设备占 0.69%、电子设备占 0.18%。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 78.61%。

公司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与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017 年抵反保字第 0200 号抵押反担保合同，约定公司以其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为短期借款 500 万元提供反担保。

2、公司拥有车辆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车辆共 3 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品牌	所有人	登记编号	车辆识别代号	登记日期
1	大众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 BMU806	LSVUC60T3H2088724	2017.7.5
2	荣威		桂 BMU807	LSJA24U6GS139347	2017.3.9
3	宝骏		桂 BET995	LZWADAGA7JG201980	2018.1.22

（六）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1、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共有员工 38 人，其具体结构如下：

（一）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10	26.32

31-39 岁	12	31.58
40 岁以上	16	42.11
合 计	38	100.00

（二）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 历	人 数	占 比 (%)
本科及以上	3	7.89
大 专	4	10.53
高中及以下	31	81.58
合 计	38	100.00

（三）按岗位结构划分

任职分布	人 数	占 比 (%)
生产人员	23	60.53
销售人员	2	5.26
技术研发人员	8	21.05
行政人员	1	2.63
财务人员	2	5.26
质量控制人员	2	5.26
合 计	38	100.00

公司拥有从事废（旧）砂再生砂及铸造用覆膜砂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专业人才，其中大部分是生产人员。公司员工的学历主要为高中以下，由于公司生产环节主要需要操作车间设备，公司在录用员工时对工作年限、经验及熟练度有一定要求，因此公司生产人员年龄普遍在 30-45 岁之间，员工的教育背景、年龄层分布符合公司业务的实际情况。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具有该行业所必需的专业技能和经验、综合能力较高，总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王古月和任文虎，其简历具体如下：

王古月，核心技术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任文虎，核心技术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

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古月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	-
2	任文虎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2,000,000	20.00
合计			2,000,000	20.00

3、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及业务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4,007,267.94	96.36	31,215,229.15	95.17	23,224,973.24	99.03
其他业务	151,542.02	3.64	1,583,482.31	4.83	227,369.49	0.97
合计	4,158,809.96	100.00	32,798,711.46	100.00	23,452,342.73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废（旧）砂再生砂和铸造用覆膜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烘干擦洗砂、宝珠砂、废砂和涂料的销售。2018年1月、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均为96.36%、95.17%和99.03%，主营业务突出。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2018年1月、2017年度和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18年1月销售额（元）	占比（%）
1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3,473,144.90	83.51
2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件铸造有限公司	208,889.32	5.02
3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145,755.22	3.50
4	贵州安吉航空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高新材料分公司	102,564.10	2.47
5	柳州瑞明威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74,535.69	1.79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4,004,889.23	96.30

2018年1月收入总额	4,158,809.96	100.00
--------------------	---------------------	---------------

序号	客户名称	2017年度销售额(元)	占比(%)
1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24,868,668.99	75.82
2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2,373,022.79	7.24
3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件铸造有限公司	1,311,387.01	4.00
4	柳州瑞明威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954,659.57	2.91
5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	803,532.05	2.45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30,311,270.41	92.42
2017年度收入总额		32,798,711.46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2016年度销售额(元)	占比(%)
1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18,368,488.38	78.32
2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1,351,328.80	5.76
3	柳州瑞明威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122,737.78	4.79
4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	1,076,818.80	4.59
5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件铸造有限公司	613,907.69	2.62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22,533,281.45	96.08
2016年度收入总额		23,452,342.73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向客户提供覆膜砂产品。2018年1月、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6.30%、92.42%和96.08%，其中2018年1月、2017年度和2016年度最大客户均为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销售额分别占当期总销售额的83.51%、75.82%和78.32%。

公司与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的具体合作模式为：每年签订年度框架合同，框架合同中约定采购范围、付款方式、质量标准等，实际下单通过每天专人进行对接订单的形式进行，产品的销售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公司每天根据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的实际订单需求进行配送，由对方签收后进行质检、验收，每月末通过对账单的形式进行对账并开票结算。

公司对第一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销售占比较大的原因及必要性

在于：①由于公司产品存在重量较重、不便长途运输等特点以及客户对公司响应速度有较高要求，公司产品存在一定的服务半径；②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较小，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从柳州地区起步，优先服务本地大型机械制造厂商。公司在对第一大客户的日常维护当中，以其高质量的产品、合理的定价及良好的响应速度，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双方合作关系良好且稳定。公司与该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对重大客户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如果部分客户经营情况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另外，客户集中度过高对公司的议价能力也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并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

公司未来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未来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业务量增加，业务区域拓展，对重大客户的依赖程度将降低。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业务的成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一直从事废（旧）砂再生砂及铸造用覆膜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直接材料包括原砂、再生砂、树脂、固化剂等原辅料，2018年1月、2017年度和2016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77.74%、72.07%和75.01%。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039,959.89	77.74	14,893,100.84	72.07	12,559,198.89	75.01
直接人工	121,932.35	4.65	1,394,872.08	6.75	1,079,947.11	6.45
制造费用	462,154.18	17.61	4,376,798.61	21.18	3,105,894.41	18.55
合计	2,624,046.43	100.00	20,664,771.53	100.00	16,743,366.0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成本结转主要采取分步结转方法，即公司对再生砂生产成本按照原材料投入、人工投入结转直接材料以及直接人工，按照再生砂与覆膜砂的产量比分配房屋租金以及水电费，按照各自生产线计提折旧成本；公司将投入的再生砂成本以及原砂采购成本结转为覆膜砂直接材料，覆膜砂生产工人工

资结转为覆膜砂直接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结转方法与再生砂结转方法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8年1月、2017年度及2016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09%、72.68%和74.26%。

公司2018年1月、2017年度及2016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8年1月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52,136.77	32.74
2	邯郸市马头盛火陶瓷有限公司	589,611.12	16.76
3	彰武瑞峰造型材料有限公司	556,755.56	15.82
4	洛阳凯林铸材有限公司	431,040.00	12.25
5	洛阳维乐兰商贸有限公司	229,172.66	6.51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2,958,716.11	84.09
2018年1月总采购额		3,518,640.57	100.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7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石家庄丰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7,264,786.32	31.19
2	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370,897.44	14.47
3	彰武瑞峰造型材料有限公司	3,339,807.69	14.34
4	山西沁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1,250.43	6.49
5	柳州市澳华石油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	1,441,711.06	6.19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16,928,452.94	72.68
2017年度总采购额		23,293,027.34	100.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6年度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石家庄丰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090,117.95	47.90
2	彰武瑞峰造型材料有限公司	1,833,230.77	9.66
3	柳江供电公司	1,077,179.05	5.68
4	柳州市澳华石油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	1,049,606.11	5.53
5	山西沁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42,863.25	5.49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14,092,997.13	74.26
2016年度总采购额		18,979,120.08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公司供应商主要为化工、砂土材料企业，由于目前市场上可提供上述服务的

供应商数量较多，公司具有自主选择性，但当前前五大供应商集中度仍然较高，如果部分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等情形，公司需要在短期内调整供应商，将会对公司的采购造成一定负担。针对该风险，公司在与原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备选了 1-2 家合格供应商，将采购量有计划的转移一部分至新的供应商，以减少原材料采购风险。

（四）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主要为框架合同，实际销售数量及销售价格等通过订单方式进行约定。根据单笔订单不含税金额由高至低排列，抽取单笔订单大于 15 万元的客户在报告期内与公司签订的销售框架合同共 10 份，其中 2018 年 1 月 2 份、2017 年 5 份、2016 年 3 份。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当期合计发生额（元）	履行情况
1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工业品买卖合同》	宝珠覆膜砂、覆膜砂、再生宝珠砂、擦洗砂、宝珠砂	2018.1.1	145,755.22	正在履行
2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	《销售合同》	覆膜砂	2018.1.1	208,889.32	正在履行
3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2017 年原辅材料采购合同》	覆膜砂、焙烧砂	2017.11.17（合同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4,868,668.99	履行完毕
4	常州胜牌化工有限	《购货合同》	树脂、涂料	2017.10.18	639,969.00	履行完毕
5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	《销售合同》	覆膜砂	2017.1.1	803,532.05	履行完毕
6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工业品买卖合同》	宝珠覆膜砂、覆膜砂、潮膜砂旧砂、擦洗砂、宝珠砂	2017.1.1	2,373,022.79	履行完毕

7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	《销售合同》	覆膜砂	2017.1.1	1,311,387.01	履行完毕
8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2016年原辅材料采购合同》	覆膜砂、焙烧砂、烘干砂	2016.7.8（合同期间为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18,368,488.38	履行完毕
9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工业品买卖合同》	覆膜砂	2016.1.1	1,351,328.80	履行完毕
10	柳州市昊龙铸业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覆膜砂	2016.1.1	1,076,818.80	履行完毕

注：1、上述重大业务合同中，公司与常州胜牌化工有限公司在2017年10月18日签订的《购货合同》中约定了合同总金额639,969.00元，其余均为框架合同，约定实际交易金额以当期发生额为准；

2、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曾用名“柳州市昊龙铸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6年9月进行了名称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合同履行情况良好，销售订单均能按照计划时间发货，符合公司存货周转率的表现情况。

2、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中约定采购数量及采购价格等，根据单个购货合同总金额由高至低排列，抽取公司报告期内的采购合同。

截至2018年1月31日，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洛阳维乐兰商贸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乌洛托品	2018.1.12	176,600.00	履行完毕
2	石家庄丰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购货合同》	酚醛树脂	2017.11.02	1,003,100.00	履行完毕
3	石家庄丰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购货合同》	酚醛树脂	2017.11.02	1,170,000.00	履行完毕
4	石家庄丰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购货合同》	酚醛树脂	2017.3.16	1,030,000.00	履行完毕
5	石家庄丰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购货合同》	酚醛树脂	2017.10.12	1,170,000.00	履行完毕
6	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酚醛树脂	2017.1.13	3,856,000.00	履行完毕
7	彰武瑞峰造型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焙烧砂	2017.9.12	1,325,000.00	履行完毕

8	石家庄丰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购货合同》	酚醛树脂	2016.7.8	1,785,000.00	履行完毕
9	彰武瑞峰造型材料有限公司	《购货合同》	焙烧砂	2016.6.2	1,833,230.77	履行完毕

注：1、上述重大业务合同中，公司与彰武瑞峰造型材料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6 月 2 日签订的《购货合同》为框架合同，约定实际交易金额以当期发生额为准，当期发生额为 1,833,230.77 元。

3、其他重大合同

序号	合同期间/签订时间	合同方	合同相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2017.10.17-2018.10.16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流动资金最高额借款合同》	600 万元	正在履行
2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借款提款申请书》	500 万元	正在履行
3		任文强、任文虎		《最高额保证合同》	600 万元	正在履行
4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委托担保合同》	450 万元	正在履行
5		任文强、袁立娜、任文虎、韦海惠		《个人反担保合同》	450 万元	正在履行
6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反担保合同》	450 万元	正在履行
7	2015.2.1-2024.1.31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合同》	96 万元	正在履行
8	2017.12.19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市柳江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广西农垦柳兴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筹备处	《项目投资协议书》	448 万元	正在履行
9	2018.4.8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弘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益管理提升项目《辅导合约书》	70 万元	正在履行
10	2018.1.1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金普蝶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金蝶软件销售合同》	36.56 万元	正在履行

			司			
11	2015.3.20 2018.1.31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晓云	《借款合同》及补充协议	35 万元	履行完毕
12	2017.5.12 2018.1.31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晓云	《借款合同》及补充协议	65 万元	履行完毕
13	2018. 6. 25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科技大学、柳州职业技术学院	《专利权转让合同》	2.8 万元	正在履行

注：1、公司与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签订的《厂房租赁合同》，约定租金具体情况为：2015年2月至2017年12月30日：96万元/年；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0日：108万元/年；2021年1月至2024年1月31日：126万元/年。报告期内，租金为96万元/年；

2、银行借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重大债务”之“（一）短期借款”；

3、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与柳州市柳江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广西农垦柳兴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筹备处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约定公司以22.4万元每亩的定价，取得20亩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公司在柳江区新兴工业园四方片区投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生产型企业，主营生产再生砂、覆膜砂。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缴纳合同约定合计价款448万元的50%，即224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柳州市国土资源局尚未启动上述工业用地的招标或拍卖、挂牌程序，如果最终竞得，公司将于相关招标或拍卖、挂牌公告刊出后根据《项目投资协议书》约定在出让土地招拍挂结果公告期内，根据最终竞得价将余款付至国土部门，继而取得土地使用权。

公司目前产能、产量及产销比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能（吨/年）	产量（吨/年）	产量产能比	产销比
覆膜砂	40,000	33,600	84%	98.44%

由于目前公司覆膜砂类产品使用再生砂为原材料进行生产，且再生砂也作为公司产品进行销售，随着下游客户需求的日益增加以及根据下游客户未来的扩张发展规划，公司的产品将面临供不应求的情况，也限制了公司开发新客户的能力。出于对公司未来产品需求增长的预期，公司获得该20亩土地使用权后，将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用于废（旧）砂再生砂和覆膜砂产品的生产。综上所述，项目组认为，该地块建设完毕达到投产要求后，将提高公司的产能，进而更好地服务现有大客户，同时有能力满足未来新增客户的覆膜砂需求，存在必要性，同时可以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帮助降低公司大客户集中及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盈利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主营产品为废（旧）砂再生砂和铸造用覆膜砂，公司所生产的覆膜砂产品作为铸造用砂芯的原材料，被广泛使用于铸造行业，公司上游供应商主要为原砂厂商及化工制品厂，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原砂、树脂、固化剂等生产原辅料，公司下游客户主要是各大铸件铸造厂商。公司通过向上游供应商采购覆膜砂生产所需各类原辅料，通过自身先进工艺和生产链进行筛选、加热、混合、再加工等工序，根据客户需求制造出适用于各类铸件的全线覆膜砂产品，通过直接销售给下游铸造厂商获得收益。同时，公司也积极开拓业务，利用资源整合，为购买公司生产的优质覆膜砂的客户提供现场砂芯加工服务，以加大与下游客户的深度合作，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二）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是机械铸造厂商，公司目前主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

目前公司的市场开拓模式主要以销售人员主动上门拜访客户，通过多种渠道对客户进行调查访问，公司的销售人员也凭借其专业知识和技术服务使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技术及工艺取得了解、信任和认同，引导客户与公司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同时关键人员会选择性的拜访客户，从而与大客户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公司通过销售部门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约定交易标的、质量标准、交货期限、交货地点、价格、付款方式等，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生产、质量检验、发货、验收、结算和回款。

（三）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料包括原砂、树脂、固化剂等。

公司根据各个产品的历史订单和销售情况，与长期合作的大客户进行前期沟通，提前确认各类原辅料的需求情况，并通过长期积累的生产经验、宏观市场行情以及与供应商沟通，了解各类原辅料采购及运输的提前期，确认单次采购量和采购周期，设置各个原辅料的最低库存水平。由仓库管理人员对原辅料的入库和出库进行登记，并定期对原辅料存货进行盘点，一旦库存原辅料到达指定水平，便组织生产和综合部门进行采购。

生产部和综合部共同组织完成供应商的审查评级与选择,并在评审合格后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由于上述原材料对公司产品质量、价格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首先通过调查拟合作供应商的规模、产能、产品质量检验及取得质量认证等各方面情况,了解供应商的基本信息,新引进的供应商会首先作为临时供应商,待合作一段时间后,根据合作的具体情况,确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最终选择品质、服务及性价比高的供应商供货,逐步形成了长期供应商合作体系。

对于重要原材料,公司通常与上游供应商签订包括具体数量、价格条款、质量要求等的采购协议。公司尽量保证重要原材料的供应商数大于一家,降低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程度,并尽量向原材料生产商直接采购,避免代理商等中间环节。

公司通过长期的合作,累积了一批关系密切的战略合作供应商,他们供货及时、品质可靠、价格合理、信誉良好,很好的满足了公司的需求,对公司的稳定发展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四) 研发模式

公司有很强的自主研发能力,拥有各类覆膜砂及其制备方式以及废(旧)砂回收再生工艺的研发经验。

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来源于两个方面:一方面以客户订单需求为主;当收到客户订单后,由于不同的客户对产品的结构、强度、发气度、耐高温等属性要求不同且经常会产生变化,研发中心会根据客户需求对项目经行立项评审,确认产品设计、结构、材料、工艺等技术方面的可行性。完成初样制作后进行检测并与客户确认,随后根据客户反馈意见进行产品设计优化,逐步完成样品设计,最后样品通过测试并达到设计要求;产品首件鉴定完成后,进入产品小批量生产验证阶段,验证通过后进入最终量产阶段。另一方面以预研为辅,公司研发部门会研究当今的行业发展趋势,并对时下热门技术及新兴行业技术进行预判,针对新技术新工艺的需求预判进行研发。

公司一直致力于研发与市场需求的有机结合,目前拥有多条生产线及各种优良的检测设备,为生产高品质的产品提供了充分有力的保证。同时公司注重产学研相结合,与广西科技大学、柳州职业技术学院进行了大量的合作研发,加强了公司人才储备的力量与研发实力。公司十分重视对于研发部门的投入,每年研发投入占公司全年营收的7%-8%,且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

未来将会继续保持对于研发部门的投入。

（五）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生产模式，客户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根据订单交货需求进行生产加工，即以销定产。在该种生产模式下，公司能够有效减少库存积压，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资源的闲置与浪费并实现规模经济，实现利润最大化。

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订单，结合产品安全库存，做出物料需求计划与产品生产计划，进行领料组织安排生产。产品生产过程中及完成后均由质量部对产品进行定时、定量抽样检验。生产出的产品由分检室对每一斗（约 200 千克）产品进行抽样检验，再由质量部每隔约一小时对产品进行定时抽样检验，同一批次产品生产完成后，在产品发出前，将由质量部门进行再次抽样检验，经质量部门检验合格获得批准后，生产部将产品进行入库完结生产工单。销售部门根据销售订单向生产部下达销售出库指令，生产部按出库安排进行发货，完结销售订单。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造型材料是用来制造铸型（包括砂芯）材料的统称，由于砂型铸造的原材料价格相对便宜且容易取得，铸型制造简便，对铸件的单件生产、成批生产和大量生产均能适应，一直是铸造生产中的基本工艺和基本材料。

①覆膜砂行业概况

在砂型铸造中，根据粘结剂的不同，可以分为粘土砂型、水玻璃砂型和树脂砂型，随着铸造工艺对铸型精度、强度、复杂性、成品率等方面要求的提高，树脂砂的应用越来越广泛。覆膜砂作为树脂砂型的一种，与其它树脂砂相比，具有强度性能适宜；流动性优良；砂芯表面质量好，致密无疏松；溃散性好，有利于铸件清理，提高产品性能；砂芯不易吸潮，有利于储存、运输及使用等优点。然而覆膜砂的缺点是：成本相对较高，价格较贵，能耗较大；在造型、制芯及浇注过程中产生的刺激性气味较大，在高温、高湿季节长时间储存时易结块，影响使用。

21 世纪以来，我国铸造用覆膜砂行业的年产销量已经达到 90 万吨以上，特别适用于复杂薄壁精密的铸铁件（如汽车发动机缸体、缸盖等）以及高要求的铸钢

件（如集装箱角和火车刹车缓冲器壳件等）的生产，可有效消除粘砂、变形、热裂和气孔等铸造缺陷。当前我国铸造用覆膜砂生产工艺已经非常成熟，产品性能可满足多领域的用砂需求，其未来市场需求量会继续增大。随着节能减排、健康安全等“绿色铸造”理念在铸造行业日益得到强化，铸造用覆膜砂的持续发展面临着污染排放和废物处理两项重大问题，未来铸造用覆膜砂迫切需要发展低污染覆膜砂和解决废（旧）砂再生问题。

②废（旧）砂再生行业概况

铸造行业作为制造业中的基础行业，各行业的发展都离不开铸件，2016年我国各类铸件总产量约4,720万吨，较2015年增长3.51%。但是，我国每生产一吨合格铸件将产生1.20吨废砂，一些大型铸造企业年排放铸造废（旧）砂达10万吨。在企业排放大量铸造废（旧）砂的同时，企业需向生产线补充等量的原砂以维持生产线运行，每年全国由此造成的原砂采购成本和运输成本达百亿元，给企业带来巨大的经济负担，也给我国的资源和环境带来巨大压力。

旧砂再生，就是采用机械摩擦方法、加热方法、水力方法等物理化学手段，去除旧砂颗粒表面附着的失效或未失效的粘结剂包覆膜，使旧砂的各种工艺性能得到恢复的一种铸造用旧砂处理工艺。其最终目的就是力求减少铸造生产中的新砂用量，节约经济投入，提高铸件质量，从而保护自然环境。

我国废（旧）砂再生技术起步较晚，19世纪50年代后期开始研制工作，对干法气力再生及水力旋流器湿法再生都进行了试验研究，70年代研制了加热沸腾再生装置及水暴清砂再生装置，80年代研制了机械离心式、搓擦式再生机等成套设备。目前为止，我国废（旧）砂再生设备已有十多个品种，但是在经济和技术上完全可行且较为成熟的设备仍然较少。

当前，美国铸造废砂的再生回用率可达60-70%，日本铸造废砂的再生回用率可达80-85%，而我国仅有20-30%的废（旧）砂被再生回用，其余大部分废（旧）砂作为废弃物用于建筑填坑和被排放到河川、山谷。据此推算，2016年我国仅有约1,000万吨的废（旧）砂被再生回用，近4,000万吨的废（旧）砂未再生回用而作为废弃物处置。因此，铸造废（旧）砂的处理和再利用已成为我国当前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研制开发低成本、高性能，尤其是针对混合废（旧）砂的再生技术、设备及系统，是实现企业节能减排和我国铸造产业绿色化生产的紧迫要求与必然趋势。

（二）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废（旧）砂再生砂和覆膜砂制造属于“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行业代码 C3099）。目前，公司所处行业实行政府监管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管理体制，行业的宏观调控及行政管理职能归属于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环境保护部。

行业协会方面，鉴于公司主营产品为废（旧）砂再生砂和铸造用覆膜砂，因此归属于中国铸造协会和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铸造分会管辖，中国铸造协会的宗旨是，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维护铸造行业的共同利益，反映会员诉求，通过为政府、会员、企业提供服务，充分发挥政府与企业间的桥梁与纽带作用；协助政府完善行业规范；加强行业自律；加速结构调整，转变发展方式，促进铸造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推动现代铸造产业集群建设，为把中国建设成为铸造强国做出贡献。中国铸造协会具有调查研究、政策建议、组织协调、信息引导、咨询服务、维护权益、行业自律及教育培训等职能。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铸造分会则致力于中国铸造行业的发展，不断加强与世界各国铸造组织的交流与合作，在国内外广泛开展铸造行业技术交流与贸易合作活动。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如下：

发布单位	文件/战略名称	发布时间	发展纲要
中国铸造协会	《铸造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6年	“十三五”期间，我国将进一步提高铸造产业集中度，实现规模向效益转变。到2020年，我国铸造企业数量预计从目前的2.6万余家减少至1.5万家以内，占企业总数量30%的铸造企业约4,500家的铸件产量将会达到铸件总产量的80%以上，形成一批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的龙头骨干铸造企业。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铸造分会	《铸造行业“十三五”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2015年	重点技术包括：（1）开发高强度、高硬化速度、无污染和低成本新型铸造粘结剂及其配套的固化剂；（2）研制常温流变性、高温抗粘砂性、低成本、多功能的铸型涂料；（3）解决混有树脂芯砂的粘土砂、水玻璃砂和碱性酚醛树脂砂等旧砂再生回用的工艺和设备。
财政部税政司	《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	2015年	二、废渣、废水（液）、废气-产品原料70%以上来自所列资源。-退税比例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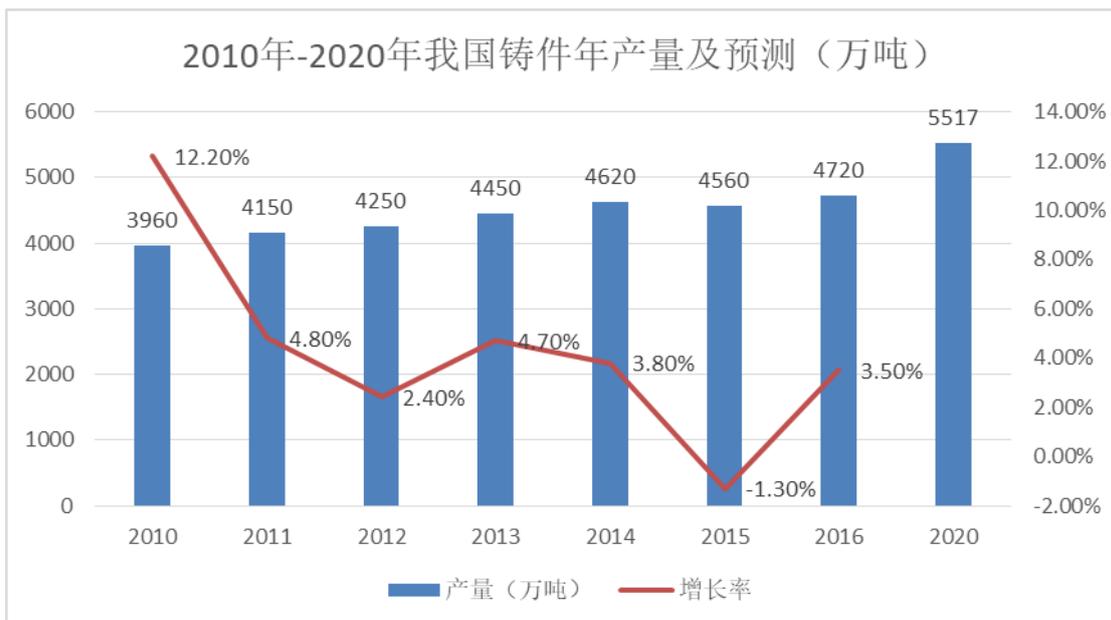
工信部	《铸造行业准入条件》	2013年	明确规定了采用砂型铸造工艺的企业应配备旧砂处理设备，并且对各种旧砂的回用率也做出了相应的规定，这也利好旧砂回收处理行业的发展。
国务院	《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2013年	明确要求“深化废弃物综合利用。推动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鼓励产业聚集，培育龙头企业”。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改版	2013年	第十四类 机械

（三）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概况及市场规模

覆膜砂及废（旧）砂再生的市场需求水平取决于以铸造行业为主的其下游应用行业发展情况，铸造用覆膜砂是应用于铸造造型过程，下游行业的持续发展将促进覆膜砂及废（旧）砂再生行业的发展，并带动废（旧）砂再生市场规模的扩大。

铸造是现代机械制造工业的基础工艺之一，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的位置，其发展标志着一个国家的生产实力。近年来，随着汽车、铁路交通、航空航天等重要行业对高性能优质铸件需求的不断提高，我国铸造产品的市场需求规模持续增长我国已经成为世界铸造大国之一。2005年我国铸件产量为2,442万吨，到2016年增加至4,720万吨，实现复合年增长率6.17%。根据《铸造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我国铸件产量将进入中低速增长阶段，预计年平均增长率在3%左右。到2020年，我国铸件产量约5,517万吨。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

近年来，我国铸件的用途日益广泛，其中，汽车的铸件消费量在总铸件消费量的占比最大，2010年该比例为 24.24%，2016年该比例上升至 29.87%。

2、市场供求情况

①铸造市场废对覆膜砂的需求情况：

我国主要行业的铸件消费量

序号	行业	单位：万吨			
		2010年		2016年	
		消费量	占总量比例(%)	消费量	占总量比例(%)
1	汽车	960.00	24.24	1,410.00	29.87
2	内燃机/农机	570.00	14.39	615.00	13.03
3	矿冶/重机	490.00	12.37	440.00	9.32
4	铸管及铸件	450.00	11.36	760.00	16.10
5	工程机械	390.00	9.85	330.00	6.99
6	机床/工具	330.00	8.33	250.00	5.30
7	轨道交通	220.00	5.56	175.00	3.71
8	发电/电力	200.00	5.05	250.00	5.30
9	船舶	55.00	1.39	40.00	0.85
10	纺织	35.00	0.88	40.00	0.85
11	其它	260.00	6.57	410.00	8.69
合计		3,960.00	100.00	4,720.00	100.00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和出口铸件的增多，铸造用覆膜砂的需求量不断扩大。我国各类铸件的需求中，汽车占比最大，且汽车对铸件的要求也非常高，一般一台汽车总重量的20-25%为铸件，最典型的铸件有：缸体、缸盖、变速箱壳、进排气管、曲轴和凸轮轴、活塞等，其中缸体和缸盖是属于使用砂芯最多的铸件之一。据不精确统计，组装一台经济型轿车发动机其铸件所需覆膜砂在50kg左右，根据我国各年汽车发动机产量保守估算出我国各年汽车发动机所需覆膜砂总量。

与此同时，2008年到2015年我国汽车发动机行业对覆膜砂的需求量从45.08万吨增长至109.25万吨，五年的时间内翻了一倍多。

②铸造市场废对（旧）砂再生的需求情况：

我国每年产生的铸造用废砂量可以根据砂型铸件占总铸件比例和生产单位砂铸件平均产生的废砂量进行估算，我国铸造废砂产量正逐年增加，2014年已达5,174万吨，预计2020年将突破6,000万吨。目前这些铸造废砂的再生利用率还不到30%，随着国家环保法规对固定废弃物排放要求的日益提高，铸造废砂再生利用的市场需求空间较大，尤其是对具有先进技术和研发能力的废砂再生企业需求很大，废砂再生利用率的提高迫在眉睫。

（四）行业风险特征

1、市场风险

我国覆膜砂产品品种众多，国内年产10万吨级以上的覆膜砂生产企业十余家，包括重庆长江、北京仁创集团等，而年产数千吨至10万吨的企业多达数百家。国内年生产能力在10万吨以上的企业，技术水平和检测手段先进，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具有自主研发实力；而年生产能力在10万吨以下的企业，技术水平参差不齐，产品质量不稳定，研发、创新能力较为低下，企业之间竞争激烈，缺乏突破。

综上所述，尽管我国铸造用覆膜砂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但市场占有率主要集中在几家大型企业，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变化较小。

2、政策风险

由于我国废（旧）砂再生利用行业起步较晚，废（旧）砂回用率仅在20-30%，且主要是针对粘土砂，而对树脂废（旧）砂、潮模废（旧）砂的再生回用率则更低。出于国家对绿色经济、循环经济的号召，我国制造业，尤其是铸造业，对于废（旧）砂再生的需求极大，许多企业由于废（旧）砂的丢弃及处理不当而被处罚，甚至关停，而国内掌握废（旧）砂再生技术并从事废（旧）砂再生业务的企业数量又非常少，废（旧）砂循环再生行业缺口巨大。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下游行业前景因素

我国铸件总产量已连续十五年位居世界第一位，2014年达4,620万吨，预计2020

年产量约5,517万吨，未来仍将保持持续增长。铸件需求将与汽车产量同步增长，2015年我国汽车保有量为每千人124.35辆，远低于OECD国家456辆的平均水平，意味着中国汽车市场仍有进一步增长的潜力。中国铸件面临着国际化的发展机遇，有利增加对覆膜砂的需求。

（2）产业政策因素

《铸造行业“十三五”技术发展规划纲要》结合国内外铸造技术发展现状，结合发展热点问题和我国铸造技术发展需求，指出了发展目标和发展重点，提出了重点发展的项目及关键技术。同时，《铸造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也指出：到2020年，铸件总产量年均增长3%。“十三五”期间，我国将进一步提高铸造产业集中度，实现规模向效益转变。到2020年，我国铸造企业数量预计从目前的2.6万余家减少至1.5万家以内，占企业总数量30%的铸造企业约4,500家的铸件产量将会达到铸件总产量的80%以上，形成一批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的龙头骨干铸造企业。国家对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能力的铸造企业采取积极开放的政策，鼓励并大力支持其发展。

2、不利因素：

（1）铸造覆膜砂行业整体有待规范

在铸造用覆膜砂行业，具有实力的大型企业较少，主要为生产能力小、技术水平低、无研发能力的小规模企业。这些小企业之间，竞争非常激烈，竞争手段主要是低价格竞争策略获取客户资源，或通过不适当方式降低生产成本以提高利润水平，行业整体秩序不够规范，制度政策也不健全。因此，行业内部需要加强对小企业的管理，提高行业整体规范性，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2）废（旧）砂再生技术有待进一步推广和提高

由于我国废（旧）砂再生利用行业起步较晚，现有再生回用率还非常低。实现全国废（旧）砂再生回用率的大幅提高，仍需要很长一段时间。行业有关部门和组织也应进一步加强对废（旧）砂的再生管理，并积极引导在该方面具有研发实力的企业和机构进一步开发研究废（旧）砂再生新技术和新装备。

（3）需求变动因素

随着国家对于新能源汽车的大力支持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传统汽车柴油动力汽车需求量可能会遭到挤压，从长期来看，对传统动力汽车发动机铸件铸造行业存在一定的威胁。同时，随着3D打印技术的发展，铸件模具的生产在未

来可能将不再依赖于传统机械生产制造，直接利用具备各类性能的原材料通过3D打印技术赋予任意的形态，在较远的未来可能会对传统机械铸造行业造成一定威胁。

（六）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2012年成立以来，专注于废（旧）砂再生砂以及铸造用覆膜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与多家知名铸造厂家客户建立并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如柳州五菱、柳工柳州铸造等。历经数年的国内市场挖掘，品牌运营，公司逐渐以可靠的产品质量及服务赢得了一定的市场份额，销售总额逐年稳步增长，成为富有创新能力和改革精神的国家级高新企业。目前公司总体技术水平也处于国内前列，拥有一系列的自主知识产权，自主研发能力较强，形成了研发+质量+服务三位一体的企业整体竞争力。

1、主要竞争对手

（1）目前国内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序号	竞争对手名称	公司简介	主要产品
1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3年，是专业生产覆膜砂、再生砂、铸造辅料和压裂支撑剂的股份制企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铸造用硅砂、覆膜砂和砂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铸造废（旧）砂再生技术和设备大研发、生产；压裂支撑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中小功率柴油机及其配套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	玉林市兰科铸造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坐落于广西玉林市，成立于2013年，注册资本100万元，属于行业内体量较小的铸造设备生产厂家。	主要从事铸造废砂热法再生成套设备、铸造废砂湿法再生成套设备、铸造除尘设备、铸造废砂处理设备的生产、修理、维护、销售及技术改造咨询服务。
3	河南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挂牌企业，成立于2001年，注册资本11,180万元，下辖4家陶粒砂专业生产企业，拥有4条全自动化覆膜砂生产线，是集生产、研发、经营于一体的现代化大型民营企业。	生产销售不同规格型号的陶粒砂和覆膜砂，主要用于油田、页岩气井下支撑，以增加石油天然气的产量。

4	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挂牌企业，成立于2012年，注册资本4,496万元，是一家集高温新材料及铸造辅材产品研发、生产、经营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为科技部项目研发支持单位。公司座落于世界地质公园、国家著名旅游景区—云台山南麓的焦作市西部工业集聚区，占地面积10万余平方米，固定资产1.1亿元，主要产品为与冶金铸造、有色、化工、建材、碳素、电力等高温行业领域配套使用的高档耐火材料及精密铸造用辅助材料等系列产品。	高档不定型耐火材料系列产品 and 冶金铸造用发热保温冒口系列产品，泡沫陶瓷过滤器系列产品，覆膜砂、涂料、易割片系列产品。
---	---------------	--	---

2、公司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初期就组建了专业的研发团队，形成了高效、完整的技术研发体系。公司每年投入销售额的7%-8%作为研发费用，与广西科技大学和柳州职业技术学院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促进将研究成果向生产力的有效转化并提升企业自身的创新能力。同时，公司重视知识产权的建设，即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培养，目前拥有5项发明专利及70项正在申请的专利，其中16项为实用新型专利，54项为发明专利。公司一直以来坚持以客户需求和市场动态为导向，不懈创新，不断开发出符合市场潮流的新产品，通过对研发的大力投入，在同类产品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

当前，覆膜砂生产及其下游的铸造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新品的研发和上市速度成为厂商应对市场竞争的重要手段。而作为设备的非标准定制铸件的原料，覆膜砂产品的研发需要与客户产品的需求转换和工艺升级匹配，并且往往各个客户的需求不尽相同。覆膜砂类产品定制的特点决定了产品及工艺的设计必须始终与客户产品的研发及设计密切结合。因此，对于客户需求变化的响应速度成为行业竞争的关键要素之一。

针对行业特点和客户需求，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就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等方式，致力于切实提高了企业运营的效率与效果。公司凭借出色的研发能力，取得了一批大客户的信赖，未来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其研发能力以开拓更

多的优质客户。

②服务优势

公司一直贯彻以客户为核心，以高效项目管理为原则，为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性价比的产品，并在制定产品设计方案前进行市场调查，不定期与客户进行沟通调整，最大限度地达成共识，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针对不同的产品为客户提供完善的技术支持和专业意见，让销售人员与客户零距离接触，提高服务质量。同时，公司也一直将产品质量放在重要位置，严格依体系标准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产品的开发、生产、调试和服务实施全过程标准化管理和控制。目前公司产品线涵盖各种规格和特性的产品、覆盖了市场的主要需求，产品质量稳定可靠。

③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覆膜砂及废(旧)砂再生的技术研发与产品革新，在这一领域深度钻研。在终端设备天线制造领域具备长期的技术沉淀与资金积累以及专注投入，使得公司在该领域内享有一定的专业化优势。同时公司具有严格的质量把控措施，产品出厂前共需经过三轮质量检验，产品生产过程中及完成后均由质量部对产品进行定时、定量抽样检验。生产出的产品由分检室对每一斗(约200千克)产品进行抽样检验，再由质量部每隔约一小时对产品进行定时抽样检验，同一批次产品生产完成后，在产品发出前，将由质量部门进行再次抽样检验，经质量部门检验合格获得批准后，才能发出，做到了严格的质量把控。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中高级人才不足

公司现有员工的学历结构及技术人员的配置与公司发展战略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因此在吸引中高级人才方面需要更多投入，才能使公司员工具备更多专业知识、深入的行业积累和综合管理能力，实现业务创新。

②客户领域单一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机械铸造相关企业，对铸造行业依赖度较高。下游行业景气度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公司将积极拓展产品其他应用领域，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③发展资金不足，融资渠道有限

公司进入快速发展期，为实施发展战略，需要大量资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

主要融资渠道仍为股东通过自有资金的投入，以及向银行申请贷款，公司业务发展的速度将受到影响。公司拟改善及拓宽融资渠道，借助资本市场融资，以保障未来的快速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有限公司历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公司章程修改等事项的变更均召开了股东会，相关的决议均得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合法有效。但是，有限公司治理也存在一定瑕疵，如会议通知、书面会议记录等会议资料不齐全的情况。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全体发起人于2017年5月18日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并同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及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2名监事，另外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经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患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各项公司基本制度，并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与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力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增资、股权转让、经营期限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住所变更及历次章程修改等事项均履行了相

关决策审议程序并及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个别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通知、书面会议记录等会议资料不齐全的情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会议决议的效力，也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公司共召开 7 次股东大会，7 次董事会及 3 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程序严格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有效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行使。

（三）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组织机构和有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是设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治理机制

1、股东的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修改本章程；（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第三十八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十三）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投资，其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十四）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十五）审议

批准股权激励计划；（十六）审议批准公司如下关联交易：（1）预计的公司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2）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且超出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的；（3）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公司在《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及其工作职责和职能部门及其工作职责，其中第九条规定：“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持参加公司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十条规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日常负责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日常负责人的主要职责包括：（一）负责具体策划、安排、组织和参加各类投资者关系活动；（二）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公司的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负责人授予的其他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相关的职权。”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公司投资者关系日常管理部门的主要职责为：（一）汇集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相关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与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相关的信息；（二）筹备股东大会；（三）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四）定期或在出现重大事件时组织分析说明会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及时、充分沟通；（五）与投

投资者保持经常性联系，提高投资者行使权利；（六）网络信息平台建设：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七）加强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作关系，引导媒体的报道，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八）跟踪和研究企业的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行业动态及有关法律法规，通过适当的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九）与主办券商、监管部门保持经常性接触，形成良好的沟通关系，在涉讼、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股票交易异动以及经营环境重大变动等重大事项发生后配合公司相关部门提出并实施有效处理方案，积极维护公司的公共形象；（十）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运用金融和市场营销的原理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对纠纷解决机制做了如下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披露及决策程序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各个业务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关联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对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进行了讨论。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如下：

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

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股东相关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对其权益予以保护。

目前，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较为完善；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职责清晰；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内容及通过程序合法合规。

自 2017 年 5 月股份公司设立后，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际的经验。针对此问题，公司将在未来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以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管理层将不断在工作中加强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运用。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 2016 年税收滞纳金 5.93 元，为公司未能按时缴纳 2015 年 12 月所得税所产生的滞纳金。

国家税务总局对《关于对偷税处以罚款的同时能否加收滞纳金问题的请示》（内地税发〔1998〕43 号）的批复中明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滞纳金不是处罚，而是纳税人或者扣缴义务人因占用国家税金而应缴纳的一种补偿。因此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自设立以来在经营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自觉缴纳各种税款，不存在偷税漏税及欠税的情形。公司在工商管理、环境保护、职工社保等方面在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未被列入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人员名单、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对此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本人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且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等。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与公司 5%以上持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具备完整的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废（旧）砂再生砂、覆膜砂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股东、股东控制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在业务上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合法拥有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备、专利权、商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执行国家劳动法律法规情况良好，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法为员工缴纳社

保，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公司为职工办理了社会保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亦未因社会保险缴存问题受到相关行政机关的处罚。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五）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经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控制柳晶科技外，还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8年4月1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00MA5N4CHJ5G，注册地址为柳州市利业路10号，注册资本为331万元（任文强65.86%），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任文强，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至臻投资并未实际运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文强控制的企业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主营业务与柳晶科技的主营业务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于2018年3月出具《关于避免

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声明与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有及将来（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相同、相似业务或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活动。

2、本人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目前没有、且在本人拥有公司实际控制权期间，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

3、凡本人及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应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4、本人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促使公司管理层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

5、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的资金占用具体情况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已得到解决。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款项已向公司全部结清，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公司章程》的一般规定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患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专项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防患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第五条规定：公司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应当严格杜绝公司资金被占用。公司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此外，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披露进行了更为明确的规定，能够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情形的发生。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患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为进一步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

- 1、本人、本人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没有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侵占或变相侵占公司资产、资金等资源；
- 2、本人、本人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本人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投资、任职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3、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情况（%）
董事会成员				
任文强	董事长/总经理	8,000,000	68.64	9.35
任文虎	董事	2,000,000	17.16	0.86
王古月	董事 / 副总经理	0.00	0.00	0.86
黄晓云	董事/财务负责人	0.00	0.00	0.86
覃梦珏	董事	0.00	0.00	0.26
监事会成员				
王光升	监事会主席	0.00	0.00	0.26
严莹莹	监事	0.00	0.00	0.26
陈华超	职工代表监事	0.00	0.00	0.00
高级管理人员				
任文强	董事长/总经理	8,000,000	68.64	9.35
王古月	董事 / 副总经理	0.00	0.00	0.86
黄晓云	董事/财务负责人	0.00	0.00	0.86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通过其他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关系	持股情况
任文强	与公司董事任文虎为兄弟关系	直接持有柳晶科技 68.64%股份
任文虎	与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文强为兄弟关系	直接持有柳晶科技 17.16%股份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任文强与任文虎为兄弟关系。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的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声明》

2、《董监高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声明及承诺》

4、《公司关于诉讼或仲裁的声明》

5、《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1	任文强	董事长/总经理	至臻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	任文虎	董事	—	—
3	王古月	董事/副总经理	—	—
4	黄晓云	董事 / 财务负责人	—	—
5	覃梦珏	董事	—	—
6	王光升	监事会主席	—	—
7	严莹莹	监事	—	—
8	陈华超	职工代表监事	—	—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1	任文强	董事长/总经理	至臻投资	65.86%

2	任文虎	董事	至臻投资	6.04%
3	王古月	董事 / 副总经理	至臻投资	6.04%
4	黄晓云	董事/财务负责人	至臻投资	6.04%
5	覃梦珏	董事	至臻投资	1.81%
6	王光升	监事会主席	至臻投资	1.81%
7	严莹莹	监事	至臻投资	1.81%
8	陈华超	职工代表监事	——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两年一期内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申请挂牌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申请挂牌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16/1/1-2017/5/25	任文强	有限公司设立一名执行董事
2017/5/25 至今	任文强、任文虎、王古月、黄晓云、覃梦珏	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完善治理架构

(二) 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监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16/1/1-2017/5/25	任文虎	有限公司设立一名监事
2017/5/25-2018/1/25	任文红、郝文芳、韦海惠	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公司，设立董监事会，完善治理架构
2018/1/25 至今	王光升、严莹莹、陈华超	为挂牌新三板调整监事，完善治理架构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高管情况	变动原因
2016/1/1 至 2018/3/15	总经理：任文强	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设立一名总经理
2018/3/15 至今	总经理：任文强 副总经理：王古月 财务负责人：黄晓云	为挂牌新三板，公司成立经营管理层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公司安全生产、税务、工商、社保等合规经营情况**(一) 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废(旧)砂再生砂、覆膜砂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 修订)规定的须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矿山、建筑施工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等高危生产企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

为减少和消除安全隐患，公司结合自身生产制造特点，制定了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并指定专人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的推进落实和管控，定期对公司生产进行安防检查，协助和督促对查出的隐患制订防范措施，检查隐患整改工作，并针对特定生产工艺和所使用物料的特性建立了火灾、触电、突然自然灾害等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公司按国家相关规定严格开展员工的各类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定期进行消防及其他突发事件的演习，坚持落实公用及个人

作业的必要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发，严格执行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及处罚。

柳江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2 月 1 日出具《安全生产违法记录证明》：我局暂未发现该企业 2016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 月 31 日期间有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记录。

（二）纳税规范经营情况

柳州市柳江区国家税务局新兴税务分局 2018 年 2 月 1 日出具《证明》：该公司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期间暂未发现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柳江区地方税务局新兴分局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出具《柳州市柳江区地方税务局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我局暂未发现该纳税人 2016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 月 31 日期间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三）工商管理守法情况

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 年 2 月 22 日出具《“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查询情况说明》：经查询广西工商综合业务系统，柳州市柳州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21052709863H）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在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设立登记成立，截止 2018 年 2 月 12 日止，未发现其因违反工商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柳州市工商部门查处的情形。

柳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 年 2 月 8 日出具《证明》：经核实，自 2016 年 1 月 1 日，未发现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情况

1、社保情况

公司	人数（人）	社保缴纳人数				
		养老	医疗	生育	工伤	失业
柳晶科技	38	34	34	34	34	34

2018 年 2 月，公司缴纳社保情况如下：

公司社保参加人数少于员工总数的原因如下：其中 3 名为 2018 年 2 月新入职

员工，社保缴纳正在办理中，1名为退休返聘，无须再行缴纳。

柳州市社会保险事业局2018年2月2日出具《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至今在我局参加保险（养老、医保、工伤、生育、失业）并缴费，无欠缴保费。

2、住房公积金情况

2018年2月，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公司员工总数	已缴纳公积金人数	未缴纳公积金人数
38	34	4

公司住房公积金参加人数少于员工总数的原因如下：其中3名为2018年2月新入职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正在办理中，1名为退休返聘，无须再行缴纳。

公司自2018年2月开始为公司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此外，针对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法律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为不规范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发生的支出或受到的损失，且无需公司承担任何代价；如公司与员工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产生任何争议、仲裁或诉讼的，其本人将无偿代公司承担相关一切费用和经济补偿。”

（五）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所属行业的环保属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废（旧）砂再生砂、覆膜砂研发、生产与销售，参照环境保护部【2008】373号《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该文现已失效）以及《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并结合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生产流程、工序等，柳晶科技不属于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等重污染行业。

2、公司环评情况

（1）环评情况

根据《环境评价法》第十六条规定：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一）可能造成重大

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公司属于第 55 项“耐火材料及其制品”的“其他”类，环评类型属于报告表类。

2015 年 4 月 23 日，柳江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江环审[2015]12 号”《柳江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 40000 吨覆膜砂、8000 吨铸造涂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如下：一、项目建设性质为改扩建，项目位于柳江县新兴工业区利业路 10 号，项目占地面积 5000 平方米，项目建设 2 条覆膜砂生产线，1 条再生砂生产线，1 条铸造涂料生产线，建成后可形成年产覆膜砂 40000 吨、铸造涂料 8000 吨的生产能力；二、项目已获得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登记备案证（江发改登字[2014]93 号）；三、项目冷却过程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四、环境设施和措施必须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2015 年 7 月 22 日，柳江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江环控函[2015]9 号”《关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覆膜砂、8000 吨铸造涂料项目投入试生产申请的复函》，复函同意柳晶有限在柳江县新兴工业园利业路 10 号建设的年产 40000 吨覆膜砂，8000 吨铸造涂料项目投入试生产运营。

2015 年 10 月 22 日，柳江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江环控函[2015]30 号”《关于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覆膜砂、8000 吨铸造涂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项目符合验收要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2）排污许可证情况

公司的排污种类为气体及噪音。

根据环境保护部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发布了环境保护部部令第 45 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版）》，其中第二条规定：“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环境危害程度，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其中第三条规定：“现有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本名录的规定，在实施时限内申请排污许可证。”公司属于第二十五类“废旧资源综合利用业”之“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之“其

他”，属于实施简化管理的行业，实施期限为 2019 年。

根据 2018 年 1 月 10 日起施行的《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第十条规定：“环境保护部负责建设、运行、维护、管理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排污许可证的申请、受理、审核、发放、变更、延续、注销、撤销、遗失补办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

2018 年 3 月 1 日柳州市柳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暂不核发排污许可证的情况说明》：根据 2018 年 1 月 10 日起施行的《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第六条“排污单位生产经营场所所在地设区的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负责排污许可证核发。地方性法规对核发权限另有规定，从其规定。”的规定，排污证的核发权限明确调整为所在地设区的市级环境保护部门，目前广西地方性法规未对核发权限另作规定。此外，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企业应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版）》规定的时限申请排污许可证，对于你公司（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尚未到实施期限的现有企业，在实施期限之前可以不办理排污许可证。

柳晶科技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permit.mep.gov.cn）申领排污许可证，2018 年 3 月 20 日，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的审核状态为不予受理，意见如下：你公司申请排污许可证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作出不予受理决定。理由如下：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48 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版）》（部令第 45 号）相关规定，你公司填报行业为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该行业需在 2019 年底前申领排污许可证。鉴于目前尚未出台相应行业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暂未列入我市 2018 年排污许可证发放名单。待相应行业技术规范出台后，请你公司按行业技术规范要求于时限内申领排污许可证。

公司不属于高污染行业，同时，公司属于废旧资源综合利用业，为环保行业，公司制定有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和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公司定期进行自我检查，同时对于生产时散落的砂做到日常清理，公司日常环保运转正常。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文强出具《承诺书》：如因公司未能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或因未办理排污许可证而造成的损失及费用支出，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的损失，且毋需公司承担任何代价，本人将无偿代公司承担相关一切费用和经济补偿。

十、公司租赁及消防情况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面积	租金	租期	用途	消防备案验收情况
柳晶科技	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柳江区新兴工业园利业路10号	5000 m ²	2015/2/1至2017/12/30 8万元/月 2018/1/1至2020/12/30 9万元/月 2021/1/1至2024/1/31 10.5万元/月	2015.2.1-2024.1.31	生产办公	已验收

2009年4月27日，柳江县公安消防大队就柳江县新兴工业园利业路10号厂房出具了《关于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车间建筑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的意见》，编号为柳江公消验【2009】10号，认为“该工程的施工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消防技术规范和我大队《建筑设计防火审核意见书》的要求，在消防方面基本具备使用条件，同意投入使用”。

柳州市公安消防支队柳江区大队2018年2月1日出具《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消防情况说明》：我大队暂未发现该企业2016年1月1日-2018年1月31日期间有重大消防违法记录。

十一、公司诉讼情况

（一）公司诉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公司于2017年1月1日与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签署了《销售合同》，协议履行过程中，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尚欠公司货款人民币共计828948.10元，柳晶科技于2017年9月5日向柳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支付尚欠828948.10元；2、判令被告支付律师费20079元；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柳江区人民法院受理此案后，适用普通程序进行了公开开庭审理，并于2017年12月15日作出了“（2017）桂0221民初252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支付给原告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828948.10元；2、驳回原告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8年1月25日，柳晶科技向柳州市柳江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号为（2018）桂0221执139号。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订之日，该案件款项尚未收回，公司能否收回此笔款项尚有不不确定性。

（二）彭晚初与王彩姣、柳州市柳晶科技有限公司运输合同纠纷一案

彭晚初为公司供应商聘请的人员，王彩姣为供应商方人员，彭晚初将供应商的货物运送到柳晶科技，但其运费未得到结清，依据柳晶科技与供应商签订的买卖合同包含了运输费用，就此产生了纠纷，2016年7月19日，彭晚初向柳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诉讼，案号为“（2016）桂7101民初136号”，诉讼结果：2016年8月8日作出裁定，彭晚初在诉讼期间申请撤诉，案件受理费人民币25元，由彭晚初承担。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之日，柳晶科技不存在其他未结的诉讼事项。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以及2018年1月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CAC证审字[2018]0444号《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14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3、经审计的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8年1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6,023.10	3,305,754.29	585,27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053,000.00	3,468,000.00	
应收账款	6,607,333.65	5,819,223.84	3,859,609.95
预付款项	1,049,289.09	1,280,334.54	850,050.9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5,608.51	110,147.89	282,500.00
存货	5,731,494.77	4,600,903.64	2,276,426.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78,194.33	201,084.36	19,572.28
流动资产合计	20,020,943.45	18,785,448.56	7,873,435.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128,497.07	6,069,724.76	6,209,449.2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62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0,000.00	2,2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28,121.78	8,309,724.76	6,209,449.24
资产总计	28,549,065.23	27,095,173.32	14,082,885.05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8年1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738,923.44	1,504,798.52	1,372,056.35
预收款项	35,700.00	44,482.00	75,265.67
应付职工薪酬	584,500.00	584,500.00	7,390.00
应交税费	152,814.01	322,278.82	110,416.3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71,195.84	1,165,779.17	808,308.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683,133.29	8,621,838.51	2,373,437.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9,683,133.29	8,621,838.51	2,373,437.0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8,682,500.00
资本公积	3,026,948.01	3,026,948.01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44,638.68	544,638.68	302,694.8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5,294,345.25	4,901,748.12	2,724,253.21
股东权益合计	18,865,931.94	18,473,334.81	11,709,448.0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549,065.23	27,095,173.32	14,082,885.05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4,158,809.96	32,798,711.46	23,452,342.73
二、营业总成本	3,925,837.54	28,606,907.19	20,827,984.16
减：营业成本	2,692,152.27	21,922,856.00	16,905,671.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096.94	114,326.44	47,830.01
销售费用	111,361.52	1,672,367.81	976,316.41
管理费用	1,041,574.49	3,518,173.98	2,511,727.41
财务费用	29,411.77	414,063.19	242,022.22
资产减值损失	41,240.55	965,119.77	144,416.91
加：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95.17	-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1,587.1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972.42	5,364,186.63	2,624,358.57
加：营业外收入		84,000.17	882,945.53
减：营业外支出		1,800.00	1,805.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2,972.42	5,446,386.80	3,505,498.17
减：所得税费用	-159,624.71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597.13	5,446,386.80	3,505,498.17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2,597.13	5,446,386.80	3,505,498.17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839.79	16,861,523.49	13,772,196.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2,547.19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5,417.67	1,218,05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839.79	19,699,488.35	14,990,253.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167.12	12,774,469.63	14,152,802.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374.17	2,589,887.04	2,072,771.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1,929.61	1,971,133.51	694,021.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155.76	3,584,550.85	2,176,98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2,626.66	20,920,041.03	19,096,58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4,786.87	-1,220,552.68	-4,106,329.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3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3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469.32	3,049,738.12	123,5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469.32	3,049,738.12	123,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469.32	-2,943,438.12	-123,5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7,500.00	4,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5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7,500.00	4,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75.00	33,030.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75.00	183,03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75.00	6,884,469.01	4,3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9,731.19	2,720,478.21	70,170.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5,754.29	585,276.08	515,105.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6,023.10	3,305,754.29	585,276.08

2018年1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026,948.01		544,638.68	4,901,748.12	18,473,33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026,948.01		544,638.68	4,901,748.12	18,473,334.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597.13	392,59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2,597.13	392,597.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026,948.01		544,638.68	5,294,345.25	18,865,931.94

2017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82,500.00			302,694.80	2,724,253.21	11,709,448.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8,682,500.00			302,694.80	2,724,253.21	11,709,448.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7,500.00	3,026,948.01		241,943.88	2,177,494.91	6,763,886.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46,386.80	5,446,386.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7,500.00			-	1,317,5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17,500.00			-	1,317,5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4,638.68	- 544,638.68	
1. 提取盈余公积				544,638.68	- 544,638.6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317,500.00	1,709,448.01		-302,694.80	-2,724,253.2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317,500.00	1,709,448.01		-302,694.80	-2,724,253.21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026,948.01		544,638.68	4,901,748.12	18,473,334.81

2016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82,500.00			-	-478,550.16	3,903,94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4,382,500.00			-	-478,550.16	3,903,949.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0,000.00			302,694.80	3,202,803.37	7,805,498.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05,498.17	3,505,498.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00,000.00					4,3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300,000.00					4,3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2,694.80	-302,69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2,694.80	-302,694.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82,500.00			302,694.80	2,724,253.21	11,709,448.01

（三）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

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

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

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

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

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

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

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单项金额重大的的应收款项是指对单个客户的应收款项余额达到应收账款余额总金额超过 100 万元。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个别认定法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主要为关联方借款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对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00	5.00
一至二年	10.00	10.00
二至三年	30.00	30.00
三至四年	50.00	50.00
四至五年	70.00	70.00
五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情形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对方发生财务困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

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

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

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

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0.00-5.00	10.00-32.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4.00	2.00-3.00	24.25-32.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10.00	18.0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5.00	0.00-5.00	19.00-24.2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对研发支出进行会计处理： a.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及其应用指南的规定，研究开发项目应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应当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b. 企业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管理费用）；开发阶段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是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如果无法区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管理费用）。

c. “职工薪酬”归集公司研发部门的工资、社保金及福利费用等；“直接材

料及动力燃料”归集研发费部门为研发所利用的材料支出及研发过程中所耗用的动力燃料；“折旧摊销”归集研发部门使用的房产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其他”主要归集研发模具工艺开发及制造费用、研发成果论证鉴定评审验收费、研发技术资料费等。

对于难以区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项目，基于谨慎性原则的考虑，公司将研发费用全部计入当期损益（管理费用），未进行研发费用资本化的会计处理。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

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所有的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

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如果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如果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

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定价。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4、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果提供劳务

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覆膜砂销售收入。公司将货物运送至客户，经客户验收并核对销售价格、数量无误后，财务人员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

(3)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

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

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0、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34.52	33.80	27.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35.83	58.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27.58	43.63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废（旧）砂再生砂和铸造用覆膜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2018年1月、2017年度以及2016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4.52%、33.80%、27.9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实现一定幅度提升，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逐年提高，公司未进行生产扩建的情况下产量逐年增加，有效提高了公司产能利用率，进而降低了公司单位产品成本；另一方面是再生砂的利用率提高，覆膜砂可以通过新砂或再生砂进行覆膜生产，而再生砂的生产成本远低于新砂的采购成本，公司逐步提升了覆膜砂生产中再生砂的使用比例，从

而降低了覆膜砂的生产成本。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提高，均实现一定幅度增长。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10%、35.83%、58.2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10%、27.58%、43.63%。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6 年度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6 年度年初净资产处于极低水平，仅为 390.39 万元，导致公司 2016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处于较低水平；公司经过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累积盈利 895.19 万元以及增资扩股 561.75 万元，使公司 2017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较 2016 年度增长了 152.72%，而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较 2016 年度仅仅增长了 55.37%，两者的增长幅度差异导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降低。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3.92	31.82	16.85
流动比率（倍）	2.07	2.18	3.32
速动比率（倍）	1.32	1.47	1.9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89	1.85	1.35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6 年末上升了 14.9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7 年度增加了银行借款 500 万元，导致公司负债等额度增加，而公司 2016 年末负债金额处于较低水平，仅为 237.34 万元，使公司 2017 年末负债较 2016 年末增长了 263.26%，而公司 2017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6 年末仅增长了 92.40%，两者的增长幅度差异导致了公司 2017 年度资产负债率较 2016 年度实现较大幅度提升。但由于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水平仍较低，公司具有较高的长期偿债能力。公司 2018 年 1 月末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7 年下半年集中采购的货物 2018 年 1 月陆续到货，导致公司 2018 年 1 月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123.41 万元，使 2018 年 1 月末负债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12.31%，进而导致了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提升。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流动比率分别为 2.07、2.18、3.32，速动比率分别 1.32、1.47、1.99。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现逐

渐下降的趋势。公司 2017 年末流动比率较 2016 年末下降了 22.29%，速动比率下降了 23.5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流动资产以及速动资产与流动负债存在较大规模差异，导致公司流动资产以及速动资产增长金额均大于流动负债的情况下，增长率反而低于流动负债。公司 2017 年度流动负债增长率为 263.26%，流动资产增长率为 138.59%，速动资产增长率为 160.15%，流动负债的增长幅度高于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的增长幅度，导致了公司流动比例以及速动比例均出现一定幅度下降。

公司 2018 年 1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89 元/股、1.85 元/股、1.35 元/股。公司 2017 年末每股净资产较 2016 年末增加了 0.50 元/股，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7 年末通过股东增资增加了股本规模 131.75 万元，较 2016 年末增加了 15.17%，而公司 2017 年度通过盈利累积以及股东投入导致公司净资产增加了 676.39 万元，增长了 57.76%，股本规模与净资产增长幅度的差异使公司 2017 年末每股净资产较 2016 年末实现一定幅度增长。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虽在逐步上升，但整体水平较低，流动比例以及速动比例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整体水平较高，公司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公司整体偿债能力在不断提高，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每股净资产(元/股)
834328	鸽德新材	7.31	9.67	8.07	1.13
834436	天祥新材	49.81	1.20	0.99	2.78
柳晶科技		16.79	3.32	1.99	1.3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每股净资产(元/股)
834328	鸽德新材	8.31	9.00	6.64	1.25
834436	天祥新材	49.55	0.95	0.83	2.18
柳晶科技		31.82	2.18	1.47	1.85

数据来源：挂牌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偿债能力指标处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平均水平，无重大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6	5.95	7.62
存货周转率（次）	0.52	6.38	13.68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56、5.95、7.6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但整体水平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降低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为降低客户过度集中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 2017 年度开发了较多中小客户，新开发客户结算周期略长于公司原有的大客户，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幅度略大于营业收入；另一方面公司客户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因拖欠货款被公司诉至法院，导致公司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略高于正常水平，使公司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幅度高于营业收入，进而导致了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降低。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较高，运营资金使用效率较高，资金周转情况良好。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52、6.38、13.68。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 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波动，2017 年下半年以来原材料价格持续增长，公司管理层预期在可预见的一年内原材料价格将持续走高，为减低公司产品成本于 2017 年下半年集中采购了大量原材料，使公司 2017 年末原材料库存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了 287.25 万元，进而导致了公司 2017 年度存货平均余额水平大幅度提高，公司存货周转率大幅度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水平远高于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相对集中，最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每月根据自身需求向柳晶科技下达订单，公司物料采购主要是根据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订单需求进行，其他客户额外库存占比较小，导致公司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存货周转率较高。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2016 年度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834328	鸽德新材	0.85	1.99

834436	天祥新材	0.92	1.74
柳晶科技		7.62	6.38
2017 年度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834328	鸽德新材	1.46	2.51
834436	天祥新材	0.89	3.13
柳晶科技		5.95	13.68

数据来源：挂牌公司年报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34,786.87	-1,220,552.68	-4,106,32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2,469.32	-2,943,438.12	-123,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2,475.00	6,884,469.01	4,3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2,309,731.19	2,720,478.21	70,170.69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3.48 万元、-122.06 万元、-410.6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经营现金净流出主要原因是公司最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与公司结算货款基本采用银行票据结算，导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远低于营业额；而公司支付供应商货款、员工工资、往来资金以及各项税费主要采用货币资金结算，为降低票据贴现成本，公司尽可能使用自有货币资金支付上述款项，导致公司应收票据形成较大余额，经营现金流出大于经营现金流入，故公司 2018 年 1 月以及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经营现金净流出。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的再生砂生产线均需现金支付设备款，公司 2015 年度支付了 400 万元设备款，导致公司 2015 年度资金紧张无法及时支付供应商材料款，进而使得公司 2015 年末形成 456.05 万元应付材料款项余额；2016 年度公司迫于供应商供货压力，积极支付供应商材料款，使得公司 2016 年末存货增加 208.13 万元的情况下，应付账款余额减少了 320.34 万元，即公司 2016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金额远大于其实际采购原材料金额，故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公司

2016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0 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度在需大量支付供应商货款，导致公司运营资金紧张，公司 2016 年度应收票据均已背书或贴现，进而使得公司 2016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0。

公司以及股东为改善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负的情况，公司实施了以下改进措施：一方面，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尽可能利用供应商提供的信用期，避免付款时间过早影响自身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公司在支付供应商款项时尽可能采用票据结算，将收到的应收票据背书给上游供应商，以缓解自身资金压力减低票据贴现成本；此外，公司加强存货库存管理，避免集中采购存货占用公司大量运营资金，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主要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处置长期资产形成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公司 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25 万元、-294.34 万元、-12.3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出现大额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7 年末与柳州市柳江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预付了土地价款 224 万元。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公司股东投入资金以及银行借款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为（1）公司 2017 年度向桂林银行借款 500 万元；（2）公司股东 2017 年投入资本金 131.75 万元；（3）2017 年度公司向员工黄晓云借款 65.00 万元；（4）公司 2016 年度股东投入资本金 430.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2,597.13	5,446,386.80	3,505,498.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240.55	965,119.77	144,416.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229.48	761,750.08	692,845.5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95.17	-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891.67	115,345.94	22,75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624.7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0,591.13	-2,324,477.05	-2,081,348.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4,275.50	-5,910,043.16	-2,376,303.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1,745.64	-263,839.89	-4,014,18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4,786.87	-1,220,552.68	-4,106,329.31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有资产减值准备、资产折旧、存货、财务费用以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影响。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变动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其他会计科目的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158,809.96	32,798,711.46	23,452,342.73
销项税	702,401.10	5,575,780.97	3,986,898.26
减：收到应收票据金额	3,665,000.00	32,819,594.00	24,945,332.15
加：应收票据贴现金额	-	14,342,000.00	12,693,000.00
减：票据贴现手续费	-	295,891.71	217,360.02
加：应收账款的减少（期初—期末）	-829,589.27	-2,891,699.56	-1,122,086.60
预收账款的增加（期末—期初）	-8,782.00	-30,783.67	-75,265.6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839.79	16,861,523.49	13,772,196.55

公司2018年1月、2017年度、2016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分别为0.00万元、224.54万元、121.81万元，相关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往来款	-	1,500,000.00	333,982.44

利息收入	-	2,377.50	1,128.80
政府补助	-	653,040.00	882,945.10
其他	-	90,000.17	0.40
合计	-	2,245,417.67	1,218,056.74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04.92 万元、358.46 万元、217.70 万元，公司 2017 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6 年度出现一定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公司 2017 年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期间费用有所增长，导致公司支付期间费用有关的现金增加了 67.22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偿还实际控制人任文强前期垫付的资金，导致 2017 年度支付的往来款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73.4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的期间费用	1,049,155.76	1,809,375.15	1,137,190.99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	1,800.00	1,800.00
支付往来款	-	1,772,375.70	1,037,996.44
押金保证金	-	1,000.00	-
合计	1,049,155.76	11,283,375.25	2,176,987.43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覆膜砂	3,961,471.29	95.25	30,968,260.74	94.42	23,224,973.24	99.03
再生砂	45,796.65	1.10	246,968.41	0.75	-	-
主营业务小计	4,007,267.94	96.36	31,215,229.15	95.17	23,224,973.24	99.03
其他业务收入	151,542.02	3.64	1,583,482.31	4.83	227,369.49	0.97
合计	4,158,809.96	100.00	32,798,711.46	100.00	23,452,342.73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废（旧）砂再生砂和铸造用覆膜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烘干擦洗砂、宝珠砂、废砂和涂料的销售。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6.36%、95.03%以及

99.03%。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模式未发生改变，对其收入确认没有影响。虽然公司2017年其他业务收入增加，但其中各项细分业务收入仍较低，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主要为公司出售的部分原材料、废料收入以及其他零星收入。

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为：(1) 销售商品，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具体而言，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覆膜砂销售收入。公司将货物运送至客户，经客户验收并核对销售价格、数量无误后，财务人员确认收入。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158,809.96	32,798,711.46	39.85	23,452,342.73
营业总成本	3,925,837.54	28,606,907.19	37.35	20,827,984.16
营业利润	232,972.42	5,364,186.63	104.40	2,624,358.57
利润总额	232,972.42	5,446,386.80	55.37	3,505,498.17
净利润	392,597.13	5,446,386.80	55.37	3,505,498.17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度上升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产品单价在 2016 年度与 2017 年度基本保持一致的情况下，公司客户订单量增加，主要体现于公司前两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以及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上述两大客户 2017 年度订单金额较 2016 年度分别增长了 650.02 万元、102.17 万元，分别占 2016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7.72%、4.36%，而公司 2017 年度收入整体增长率为 39.85%，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以及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订单金额增长贡献率分别为 69.55%、10.93%；另一方面公司客户数量的增加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客户数量由 2016 年度 22 家增加至 2017 年度 30 家，增长率为 36.36%。

同行业挂牌公司收入增长率的比较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增长率 (%)
天祥新材	201,883,106.68	199,948,870.87	0.97
鸽德新材	40,418,947.03	20,137,095.91	100.72
本公司	31,215,229.15	23,224,973.24	34.40

天祥新材（834436）的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不同规格型号的陶粒砂和覆膜砂，主要用于油田、页岩气井下支撑，以增加石油天然气的产量。2017 年末，天祥新材的资产总额为 483,627,580.1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43,992,310.07 元。鸽德新材（834328）的主营业务为高档不定型耐火材料系列产品 and 冶金铸造用发热保温冒口系列产品，泡沫陶瓷过滤器系列产品，覆膜砂、涂料、易割片系列产品。2017 年末，鸽德新材的资产总额为 61,100,083.40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6,025,028.15 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符合行业发展，同时因公司生产规模相比天祥新材（834436）偏小，使得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偏高。总的来看，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具备合理性。

公司 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营业利润分别 534.42 万元、262.44 万元。公司 2017 年度营业利润较 2016 年度增长 78.63%，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且产品毛利率有所提升，使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毛利增长了 432.92 万元；另一方面 2017 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调整要求，公司将 116.16 万元的政府补助纳入其他收益，作为营业利润项目列示，故营业利润增长幅度远大于营业收入。

（三）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按照产品划分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
覆膜砂	3,961,471.29	34.07	30,968,260.74	33.47	23,224,973.24	27.91
再生砂	45,796.65	73.42	246,968.41	74.87	-	-
合计	4,007,267.94	34.52	31,215,229.15	33.80	23,224,973.24	27.91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河南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2.94	43.24
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9.45	42.23
本公司	33.80	27.9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实现持续提高，主要原因一方面公司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逐年提升，公司未进行生产扩建的情况下产量不断得到提高，有效提高了公司产能利用率，进而降低了公司单位产品成本；另一方面是再生砂的利用率提高，覆膜砂可以通过新砂或再生砂进行覆膜生产，而再生砂的生产成本远低于新砂的采购成本，公司不断提升覆膜砂生产中再生砂的使用比例，从而降低了覆膜砂的生产成本，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实现逐年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同行业挂牌或上市公司。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同行业挂牌或上市公司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产品与可比公司产品仍存在一定差异，可比同行业挂牌或上市公司主营产品中还包括了毛利率较高的耐火材料、陶粒砂等产品，且覆膜砂产品由于用途、客户要求、原材料的不同，导致不同规格的覆膜砂毛利率差距较大；另一方面公司产能利用率仍有可以提高

的空间，相较于同行业大规模的挂牌公司，公司产品的产能利用率仍存在一定差距，进而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同行业挂牌或上市公司。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金额	同比增长 (%)	金额
销售费用	111,361.52	1,672,367.81	71.29	976,316.41
管理费用	1,041,574.49	3,518,173.98	40.07	2,511,727.41
财务费用	29,411.77	414,063.19	71.08	242,022.22
营业收入	4,158,809.96	32,798,711.46	39.85	23,452,342.73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2.68		5.10	4.16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25.05		10.73	10.71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0.71		1.26	1.0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合计值 (%)	28.43		17.09	15.90

（1）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工资	15,453.76	531,718.10	120,400.00
差旅费	17,594.85	129,426.03	186,271.64
运输、装卸费用	78,312.91	1,011,223.68	662,682.5
业务宣传费	-	-	6,962.27
合计	111,361.52	1,672,367.81	976,316.4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支付的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运输费等。公司 2017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69.61 万元，增长了 71.29%，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公司产品销售规模的扩大，产品销售过程中产生的运输、装卸费用同步上涨，2017 年度运输、装卸费用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34.85 万元，增长了 52.60%；另一方面由于公司 2017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较好，且为进一步激励公司员工

工，公司计提了 2017 年度年终奖金，销售人员奖金达到 39.55 万元，使公司 2017 年度销售人员工资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41.13 万元。

(2)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折旧费	6,526.53	54,722.44	27,443.67
员工薪酬	67,870.78	447,229.21	259,107.94
业务招待费	43,911.00	211,351.34	135,362.09
办公费	94,458.75	305,893.93	96,652.87
税费	2,542.50	23,180.44	28,066.51
研发费用	393,361.93	2,315,397.88	1,894,220.77
服务费	432,903.00	160,398.74	70,873.56
合计	1,041,574.49	3,518,173.98	2,511,727.41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支付的员工工资及福利费、办公费用、研发费用等。公司 2017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100.64 万元，增长了 40.07%，主要原因是（1）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为应对复杂的行业环境，加大了产品研发投入，一方面研发所需原材料及设备费用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公司研发人员增加使研发费用中研发人员工资部分较大幅度提高，进而导致公司 2017 年度研发费用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42.11 万元；（2）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和公司办公环境的改良升级需求，公司购入了大量办公用品，期间办公费用增加了 20.92 万元；（3）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公司的人员需求增加，公司 2017 年度新增非销售、研发部门员工 8 人，导致公司 2017 年度员工薪酬增加 18.81 万元，增长了 72.60%。

公司 2018 年 1 月管理费用中咨询服务费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度开始启动新三板挂牌工作，公司 2018 年 1 月支付了审计、律师以及券商费用合计发生额为 37.74 万元，且终止北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时支付挂牌费用 4.72 万元，导致公司 2018 年 1 月咨询服务费大幅度增加。

(3)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	135,463.35	497,462.49	369,927.60

原材料以及燃料	204,898.58	1,261,969.34	1,274,624.70
其他	53,000.00	555,966.05	249,668.47
合计	393,361.93	2,315,397.88	1,894,220.77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支出为研发人员工资、研发领料以及燃料、其他相关支出。研发费用中其他相关支出主要为研发设备折旧、水电摊销、房租摊销以及其他零星支出。公司研发支出中原材料以及燃料占比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研发过程中需要不断试验各种材料配比的比例，而在试验过程中需要达到一定数量时方能达到最优效果，甚至有必要时候需要在生产线上进行试生产。因此公司在研发过程领用原材料较多，对应试验加工该部分原材料的燃料较大，导致研发支出中原材料以及燃料占比较大，属于研发费用的合理支出。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以及 2018 年 1 月研发费用分别为 1,894,220.77 元、2,315,397.88 元以及 393,361.93 元，分别占到当期管理费用的 75.24%、65.81% 以及 37.77%。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金额较大，占当期管理费用比例较高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不断更新自身产品技术积极开拓新的客户，扩大公司规模；另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以及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均为大型机械制造企业，对产品技术要求较高，迫使公司加大了产品研发力度以适应客户需求。

(4)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票据贴现费用		295,891.71	217,360.02
利息支出	27,891.67	68,176.13	22,750.00
减：利息收入		2,377.50	1,128.80
手续费及其他	1,520.10	52,372.85	3,041.00
合计	29,411.77	414,063.19	242,022.2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票据贴现费用、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支出和银行手续费，2017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17.20 万元，增长了 71.08%，主要是因为（1）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增长，所需流动资金增加，公司增加了票据贴现，带来了票据贴现费用和手续费的增加；（2）2017 年 6 月公司向中国银行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白云小区支行借款 10 万，于 2017 年 7 月还清；2017 年 11 月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柳江支行借款 500 万，还款日为 2018 年 10 月，由于该两笔

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导致公司 2017 年度利息支出较 2016 年度增加 4.54 万元，增加 199.68%。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 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653,040.00	882,945.1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90,747.36	-1,805.50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	10,795.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合计	-	1,254,582.53	881,139.60
所得税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1,254,582.53	881,139.6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2,597.13	4,191,804.27	2,624,358.57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0.00	23.04	25.14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00%、23.04%、25.14%。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公司实际经营中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

第四条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第十条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政府补助项目如下：

所属报告期间	项目名称	金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奖励	9,04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经费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 2017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环保铸造用无机覆膜砂应用研究与产业化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课题经费		
	工业企业奖励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柳州创新创业比赛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贡献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53,040.00	
2016年度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鱼峰区专利奖励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4,74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205.1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财政局专利奖励款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铸造旧砂精密温控热干法再生循环利用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补助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82,945.10	

公司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均与取得、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无关，故公司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关于政府补助准则有关问题的解读》，若政府补助补偿的成本费用是营业利润之中的项目，或该补助与日常销售等经营行为密切相关（如增值税即征即退等），则认为该政府补助与日常活动相关。公司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不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营业外收入。

公司 2017 年度政府补助明细—是否属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

所属报告期间	项目名称	金额	是否属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
2017年度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奖励	9,040.00	相关
	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经费补助	100,000.00	相关
	柳州市 2017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50,000.00	相关
	新型环保铸造用无机覆膜砂应用研究与产业化课题经费	210,000.00	相关
	工业企业奖励	24,000.00	不相关
	2017年柳州创新创业比赛奖励	30,000.00	不相关
	工业企业贡献奖励	30,000.00	不相关
	合计	653,040.00	

公司 2017 年度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金额主要是公司 2017 年度收到的增值税税收返还 59.25 万元，以及资助学生捐赠支出 0.18 万元；公司 2016 年度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金额主要是公司 2016 年度资助学生捐赠支出 0.18 万元。

(六)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00%

(2) 报告期内,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情况如下: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公司符合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条件, 可以享受70%的增值税退税; 公司2017年5月15日收到了柳州市柳江区国家税务局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通知书, 未注明税收优惠截止期限。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 公司2018年2月取得柳州市柳江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表》: 优惠事项为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 享受优惠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税收优惠政策为三免三减半。

四、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 公司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2,847.18	27,539.96	1,492.61
银行存款	973,175.92	3,278,214.33	583,783.47
合计	996,023.10	3,305,754.29	585,276.08

公司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波动较大, 主要原因是公司2015年度购置再生砂生产线支付设备款项导致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高, 公司2016年度将自有资金以及股东新投入的资金均用于了支付供应商款项, 导致2016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低。公司2017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6年末增加了272.05万元, 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7年度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向桂林银行借款500万元，使得公司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情况下2017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6年末实现一定幅度增加。公司2018年1月末货币资金较2017年末出现一定幅度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2018年1月销售回款均为应收票据回款，使得公司使用自身资金支付运营资金而应收票据余额逐渐增加。

公司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收支均与现金流量表中经营活动、投资活动以及筹资活动相关，不存在大额异常资金转账的情况。

（二）应收票据

（1）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项目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53,000.00	3,468,000.00	-
合计	5,053,000.00	3,468,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均为销售商品的货款且公司收到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均背书给供应商或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其中2016年度背书转让12,252,332.15元，贴现12,693,000.00元；2017年度背书转让14,918,094.00元，贴现14,342,000.00元；2018年1月背书转让2,080,000.00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收入规模逐年增加，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收到的应收票据；另一方面由于应收票据贴现将增加公司财务成本，故公司在保证基本运营资金流转的基础上尽可能减少贴现金额，因而导致了公司应收票据余额逐年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采用票据结算的原因是一方面公司目前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导致其在与客户合作关系中处于被动地位，尤其是第一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故需要接受客户提出的票据结算方式；另一方面公司接受客户提出的票据结算方式有利于公司及时收回货款，有效降低了应收账款余额规模，若公司与客户采用货币结算，则公司无法在次月及时收到客户的货款，导致公司运营资本使用效率降低。

公司报告期内获得的应收票据均用于结算基于真实业务而发生的应收款项，具有真实的交易基础，不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情况。

(2)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公司已贴现或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已贴现未到期)	6,446,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未到期)	6,194,000.00	
合计	12,64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全部是商业银行, 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无法获得支付, 依据《票据法》规定, 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公司已贴现或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贴现/背书	已贴现/背书未到期金额	占未到期总额比例(%)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贴现	6,446,000.00	51.00
	背书	4,154,000.00	32.86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背书	860,000.00	6.80
柳州瑞明威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背书	310,000.00	2.45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件铸造有限公司	背书	200,000.00	1.58
柳州福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背书	200,000.00	1.58
合计	-	12,170,000.00	96.28

报告期末, 公司应收票据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的票据中主要为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开具的应收票据, 主要原因是公司该客户与公司结算货款全额采用应收票据形式, 而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的资金主要需要通过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解决, 导致大量应收票据未到期时已被贴现或背书出去。

(3)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应收票据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出票人	承兑人	票据到期日	票据金额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支行	2018-6-27	3,188,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2018-7-29	1,865,000.00
合计		-	5,053,000.00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出票人	承兑人	票据到期日	票据金额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支行	2018-6-27	3,188,000.00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件铸件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广西柳州市立新支行	2018-05-24	200,000.00
柳州瑞明威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塘下支行	2018-06-26	80,000.00
合计		-	3,468,000.00

(5)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款项

公司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一年以内 5%，一至二年 10%，二至三年 30%，三年至四年 50%，四年至五年 70%，五年以上 100.00%。

1、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项目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个别认定组合	828,948.10	828,948.10	
账龄组合	6,955,088.05	6,125,498.78	4,062,747.32
合计	7,784,036.15	6,954,446.88	4,062,747.32

报告期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1) 公司 2018 年 1 月 31 日账龄组合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8 年 1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00	6,955,088.05	100.00	347,754.40	6,607,333.65
合计	-	6,955,088.05	100.00	347,754.40	6,607,333.65

(2)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组合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00	6,125,498.78	100.00	306,274.94	5,819,223.84

合计	-	6,125,498.78	100.00	306,274.94	5,819,223.84
----	---	--------------	--------	------------	--------------

(3)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组合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00	4,062,747.32	100.00	203,137.37	3,859,609.95
合计	-	4,062,747.32	100.00	203,137.37	3,859,609.95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款项收回情况良好。

公司 2018 年 1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60.73 万元、581.92 万元、385.96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3.27%、21.43%、27.41%，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属于合理水平。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主要原因是公司最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系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紧密合作的客户，合作模式为公司每天根据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的实际订单需求进行配送，由对方签收后进行质检、验收，每月末通过对账单的形式进行对账并开票结算，故公司不存在大额长期的应收账款余额。

(4) 报告期内，公司个别认定应收款项组合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8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净额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	828,948.10	100.00%	828,948.10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净额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	828,948.10	100.00%	828,948.10	-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客户，该客户于 2017 年上半年开始拖欠柳晶科技货款，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将其诉至柳州市柳江区人民法院。2017 年 12 月 25 日，柳州市柳江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支付柳晶科技货款 828,948.10 元；义务人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履行完毕。由于自上述判决起十日内，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未依照判决书履行相关义务，且经公司

评估该货款收回可能性较小，故公司对该货款余额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18年1月25日，柳晶科技向柳州市柳江区人民法院申请上述判决强制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执行收回的货款。

针对上述发生的客户拖欠货款引起诉讼的情况，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主要包括（1）定期与客户核对往来款项，确认应收金额无误；（2）定期对客户实际经营状况进行考察，避免出现由于客户经营不善导致其无法支付货款的情况；（3）减少小额客户信用期，尽可能采用销售现结的结算方式。

（5）截至2018年1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48,205.42	1年以内	货款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971.50	1年以内	货款
		49,976.60	1-2年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1,075.87	1年以内	货款
柳州瑞明威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761.66	1年以内	货款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件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718.5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7,512,709.55	-	-

（6）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9,625.89	1年以内	货款
柳工柳州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3,273.95	1年以内	货款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8,948.10	1年以内	货款
柳州瑞明威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554.90	1年以内	货款
贵州安吉航空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6,762,402.84	-	-

（7）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4,283.18	1年以内	货款
柳州市鑫维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8,815.60	1年以内	货款

柳州瑞明威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3,603.20	1年以内	货款
柳州励志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4,261.40	1年以内	货款
娄底市中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09.4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4,031,272.82	-	-

(8)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 公司预付款项明细情况

单位: 元

账龄分析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049,289.09	100.00	1,280,334.54	100.00	850,050.91	100.00
合计	1,049,289.09	100.00	1,280,334.54	100.00	850,050.91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原材料货款以及房租。公司 2018 年 1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104.93 万元、128.03 万元、85.01 万元。报告期内, 公司 2017 年度预付账款金额较 2016 年度增加 49.19 万元, 增加了 57.87%, 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公司业绩的发展需求, 2017 年公司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 通过预付货款形式的原材料采购情况相应增加。

(1)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年以内	房租
北京金普蝶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300.00	1年以内	服务费
东方地恩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0.00	1年以内	货款
洛阳凯林铸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456.91	1年以内	货款
中国石油化工广西柳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49,232.49	1年以内	油费
合计	-	916,989.40	-	-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	--------	----	----	------

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0	1年以内	房租
洛阳凯林铸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820.00	1年以内	货款
漳浦县三林石英砂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东方地恩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广州恒东机械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	1年以内	设备款
合计	-	1,180,820.00	-	-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0	1年以内	房租
彰武县金星硅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600.00	1年以内	货款
山西沁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50.00	1年以内	货款
中国石油化工广西柳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950.46	1年以内	油费
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96.4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849,096.86	-	-

(4)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项目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个别认定组合			
账龄组合	205,903.70	210,681.99	350,000.00
合计	205,903.70	210,681.99	350,000.00

2018 年 1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分别为：20.59 万元、21.07 万元、35.00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租押金以及关联方往来。

(2) 报告期内，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1) 公司 2018 年 1 月 31 日账龄组合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8 年 1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5.00	5,903.70	2.87	295.19	5,608.51
一至二年	10.00	-	-	-	-
二至三年	30.00	-	-	-	-
三至四年	50.00	200,000.00	97.13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	205,903.70	100.00	100,295.19	105,608.51

2)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组合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00	10,681.99	5.07	534.10	10,147.89
一至二年	10.00	-	-	-	-
二至三年	30.00	-	-	-	-
三至四年	50.00	200,000.00	94.93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	210,681.99	100.00	100,534.10	110,147.89

3)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组合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00	150,000.00	42.86	7,500.00	142,500.00
一至二年	10.00	-	-	-	-
二至三年	30.00	200,000.00	57.14	60,000.00	140,000.00
三至四年	50.00	-	-	-	-
合计	-	350,000.00	100.00	67,500.00	282,5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项目余额主要是房租押金以及关联方任文虎的临时资金借支。1) 公司 2017 年末应收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款项为公司向其租赁房产支付的房租押金 20 万元，双方租赁关系终止时可以全额收回；2) 公司 2016 年末应收任文虎的 15 万元是其个人向公司临时借支的资金往来余额，该款项已经于 2017 年内全额收回；3)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待扣个人社保费用系公司工资发放晚于社保缴纳时间，导致公司缴纳社保费用时需代员工垫付个人部分，该部分社保在员工工资发放时需将从当月工资中扣除。

(3)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个人姓名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任文虎	-	-	150,000.00
-----	---	---	------------

任文虎系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且任职公司董事，公司 2016 年末应收任文虎款项为任文虎 2016 年度向公司临时借支的往来资金，该款项已经于 2017 年内全部收回。

(4)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个人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欠款性质
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97.13	3-4 年	房租押金
其他	非关联方	4,903.70	2.38	1 年以内	个人保险费
鹿寨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1,000.00	0.49	1 年以内	宿舍房租押金
合计	-	205,903.70	100.00	-	-

(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个人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欠款性质
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94.93	2-3 年	房租押金
其他	非关联方	9,681.99	4.60	1 年以内	扣个人保险费
鹿寨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1,000.00	0.47	1 年以内	宿舍房租押金
合计	-	397,640.00	63.68	-	-

(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个人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欠款性质
柳州市利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57.14	1-2 年	房租押金
任文虎	非关联方	150,000.00	42.86	1 年以内	内部往来
合计	-	350,000.00	100.00	-	-

(四) 存货

1、主要存货的类别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4,902,360.77		4,902,360.77	85.53
库存商品	645,389.50		645,389.50	11.26

项 目	2018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在产品	183,744.50		183,744.50	3.21
合 计	5,731,494.77		5,731,494.77	100.00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3,445,945.94	-	3,445,945.94	74.90
库存商品	1,088,007.86	-	1,088,007.86	23.65
在产品	66,949.84	-	66,949.84	1.46
合 计	4,600,903.64	-	4,600,903.64	100.00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573,401.51	-	573,401.51	25.19
库存商品	1,540,511.60	-	1,540,511.60	67.67
在产品	162,513.48	-	162,513.48	7.14
合 计	2,276,426.59	-	2,276,426.59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以及在产品。原材料主要为焙烧砂、酚醛树脂、乌洛托品、硬脂酸钙、陶粉等。公司2018年1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12月31日存货金额分别为573.15万元、460.09万元、227.64万元。

2、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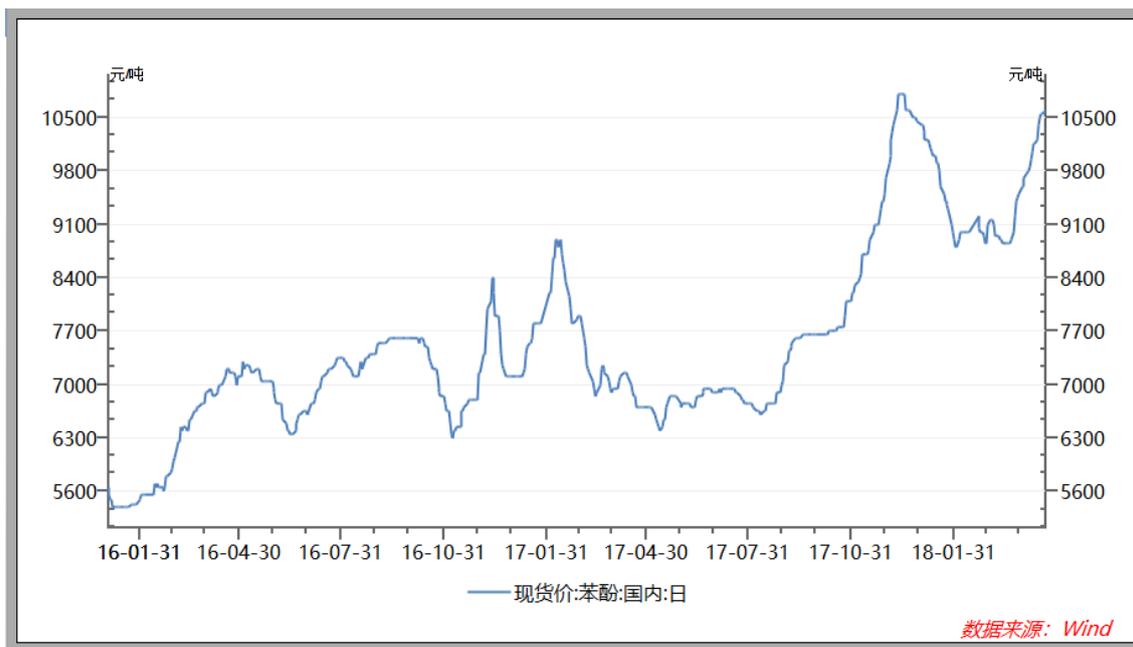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2017年度周转次数	2016年度周转次数
河南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13	1.74
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1	1.99
本公司	6.35	13.68

数据来源：挂牌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次数均远高于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且2017年度较2016年度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1）公司客户相对集中，最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每月根据自身需求向柳晶科技下达订单，公司物料采购主要是根据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订单需求进行，其他客户额外库存占比较小，导致公司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存货周转率较高；（2）公司产品原材料市场

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波动，管理层预期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年内原材料价格将会持续走高，为降低公司产品成本于2017年下半年集中采购大量原材料，由于公司原材料采购运输周期较长，导致其2017年下半年购买的原材料于2017年末以及2018年初集中到货，形成了大规模的存货余额，降低了公司存货周转率。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整体较高，公司整体运营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酚醛树脂的主要成分苯酚的价格趋势如下：



（五）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并按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

（1）2018年1月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	-	-	-
机器设备	7,213,437.88	53,846.15		7,267,284.03
运输设备	390,666.67	71,155.64		461,822.31
办公设备	53,613.74			53,613.74
电子设备	13,747.01			13,747.01
合计	7,671,465.30	125,001.79		7,796,467.09
二、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1,498,910.74	59,472.90		1,558,383.64
运输设备	38,968.96	6,186.84		45,155.80
办公设备	50,388.77	569.74		50,958.51
电子设备	13,472.07	-		13,472.07
合计	1,601,740.54	66,229.48		1,667,970.0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714,527.14	-	-	5,708,900.39
运输设备	351,697.71	-	-	416,666.51
办公设备	3,224.97	-	-	2,655.23
电子设备	274.94	-	-	274.94
合计	6,069,724.76	-	-	6,128,497.07

(2) 2017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	-	-	-
机器设备	6,979,711.72	311,418.46	77,692.30	7,213,437.88
运输设备	84,920.10	390,666.67	84,920.10	390,666.67
办公设备	53,613.74			53,613.74
电子设备	13,747.01			13,747.01
合计	7,131,992.57	702,085.13	162,612.40	7,671,465.30
二、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836,221.97	707,027.64	44,338.87	1,498,910.74
运输设备	29,297.40	47,885.56	38,214.00	38,968.96
办公设备	43,551.89	6,836.88		50,388.77
电子设备	13,472.07			13,472.07
合计	922,543.33	761,750.08	82,552.87	1,601,740.5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143,489.75			5,714,527.14
运输设备	55,622.70			351,697.71
办公设备	10,061.85			3,224.97
电子设备	274.94			274.94
合计	6,209,449.24			6,069,724.76

(3) 2016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	-	-	-
机器设备	6,512,617.72	467,094.00		6,979,711.72
运输设备	84,920.10			84,920.10
办公设备	53,613.74			53,613.74
电子设备	13,747.01			13,747.01
合计	6,664,898.57	467,094.00		7,131,992.57
二、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170,820.05	665,401.92		836,221.97
运输设备	14,011.80	15,285.60		29,297.40
办公设备	33,032.09	10,519.80		43,551.89
电子设备	11,833.80	1,638.27		13,472.07
合计	229,697.74	692,845.59		922,543.3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341,797.67			6,143,489.75
运输设备	70,908.30			55,622.70
办公设备	20,581.65			10,061.85
电子设备	1,913.21			274.94
合计	6,435,200.83			6,209,449.24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以及电子设备。由于公司属于传统制造业，故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总额比例较高，2018 年 1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机械设备净值占固定资产净值的比例分别为 93.15%、98.94%、98.55%。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78.61%。其中机械设备的成新率为 78.56%，运输工具成新率为 90.22%，办公设备成新率为 4.95%以及电子设备成新率 2.00%。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总资产比例为 21.59%，固定资产构成与公司业务特点相适应。从公司固定资产的状况来看，短期内无需花费大量资金进行固定资产大规模更新，仅需小额资金更新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

公司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与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017 年抵反保字第 0200 号抵押反担保合同，约定公司以其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为短期借款 500 万元提供反担保。

（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土地款	2,240,000.00	2,240,000.00	-

公司 2017 年 12 月 19 日与柳州市柳江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项目投资协议书，约定柳州市柳江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柳晶科技在柳州市柳江区新兴工业园四方片区投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生产型企业，主营生产再生砂、覆膜砂；根据有关政策对柳江区项目投资强度的要求，确定该投资项目所需实际占地面积为 20 亩工业用地，取得土地权证的面积为 20 亩地；项目用地按每亩 22.4 万元计算土地总价款（包括土地取得成本、土地变性成本、土地开发成本）；柳晶科技应在签订协议后 10 个转让日内，按每亩 22.4 万元计算土地总价款的一半，即 224 万元转至柳州市柳江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指定账户。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均为上述预付购买土地款项。

五、重大债务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5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主要为 2017 年度公司向桂林银行柳州分行进行的借款，借款明细情况如下：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与桂林银行柳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050060201700086 的流动资金最高额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0,000.00 元。由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对其中 4,500,000.00 元人民币借款金额计提担保，公司使用机器设备向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 4,500,000.00 元人民币借款反担保，同时任文虎、任文强、袁立娜、韦海惠也向广西柳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 4,500,000.00 元人民币借款反担保。根据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对应期限档次基准利率上浮 20%；贷款用途为经营周转；每季末月的 20 日进行结息。

（二）应付款项

（1）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2,738,923.44	100.00	1,504,798.52	100.00	1,357,156.35	98.91
一至二年			-	-	14,900.00	1.09
合计	2,738,923.44	100.00	1,504,798.52	100.00	1,372,056.35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货款，2018 年 1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73.89 万元、150.48 万元、137.21 万元，整体水平较低。2017 年度随着公司营业总成本的升高，应付账款有一定程度的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每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均较小，主要原因是公司信用度较高，能及时偿付采购货款，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2018 年 1 月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出现明显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 1 月为囤积材料集中采购了部分原材料，货款均在信用期内，上述货款均在 2-3 月份完成了支付。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较多，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①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218.00	1 年以内	25.16	货款
彰武瑞峰造型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3,291.00	1 年以内	23.49	货款
柳州市澳华石油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6,426.74	1 年以内	11.19	燃气费
洛阳维乐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732.00	1 年以内	8.83	货款
柳州市桂中海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766.93	1 年以内	7.40	运输费
合计	-	2,083,434.67	-	93.70	-

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柳州市桂中海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008.81	1年以内	26.78	运输费
中福铸造材料(青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700.00	1年以内	24.77	货款
柳州市澳华石油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4,474.94	1年以内	18.90	货款
山东圣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859.00	1年以内	17.87	货款
彰武县金星硅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9.97	货款
合计	-	1,479,042.75	-	93.70	-

③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石家庄丰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776.00	1年以内	27.61	货款
彰武瑞峰造型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124.00	1年以内	20.64	货款
柳州市澳华石油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4,767.00	1年以内	17.84	货款
柳州市桂中海迅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252.11	1年以内	15.03	运输费
金莹铸造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000.00	1年以内	13.70	货款
合计	-	1,300,919.11	-	94.82	-

③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 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35,700.00	100.00	44,482.00	100.00	75,265.67	100.00
一至二年			-	-	-	-
合计	35,700.00	100.00	44,482.00	100.00	75,265.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全部为预收客户的货款，预收款项余额较小，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相对集中，产品销售主要采用赊销方式进行，极少收取客户预付货款。

①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湖南力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700.00	1年以内	100.00	货款
合计	-	35,700.00	-	100.00	-

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湖南力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00.00	1年以内	51.26	货款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件铸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82.00	1年以内	39.75	货款
广西南宁速格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	1年以内	8.99	货款
合计	-	44,482.00	-	100.00	-

③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柳江龙满机械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1,839.00	1年以内	42.30	货款
柳州市友军机械配件铸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26.67	1年以内	26.08	货款
柳州市蓝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00.00	1年以内	22.45	货款
全州县华兴工程机械配件厂	非关联方	6,900.00	1年以内	9.17	货款
合计	-	75,265.67	-	100.00	-

③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80,561.81	66.65	775,145.14	31.56	440,424.69	54.49
一至二年	22,750.00	1.94	22,750.00	1.95	367,884.03	45.51
二至三年	367,884.03	31.41	367,884.03	66.49	-	-
合计	1,171,195.84	100.00	1,165,779.17	100.00	808,308.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 2017 年度以及以前年度公司向股东和员工

的借款。公司 2015 年向公司董事黄晓云借款 350,000.00 元，年利率为 6.5%；2017 年再向黄晓云借款 650,000.00 元，年利率为 6.5%。截止 2018 年 1 月末借款本金 1,000,000.00 元，应付利息 81,195.84 元，截至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向黄晓云借款本金及利息已全部还清。

报告期内，公司与广西科技大学的往来款 9 万元为公司与广西科技大学就柳州市科学技术局、柳州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和柳州市财政局联合下达的“新型环保铸造用无机覆膜砂应用研究与产业化”项目进行共同研发，根据公司和广西科技大学与柳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8 年 1 月 18 日签订的《课题合同》，柳州市科学技术局提供科研经费共计 30 万元，其中公司 21 万元，广西科技大学 9 万元，该 30 万元由柳州市科学技术局拨款给公司，公司收到该款项后将 9 万元转给广西科技大学进而形成往来款项。

①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黄晓云	董事	690,561.81	1 年以内	58.96	借款本金及利息
		22,750.00	1-2 年	1.94	
		367,884.03	2-3 年	31.41	
广西科技大学	非关联方	90,000.00	1 年以内	7.68	往来款
合计	-	1,171,195.84	-	100.00	-

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黄晓云	董事	685,145.14	1 年以内	58.77	借款本金及利息
		22,750.00	1-2 年	1.95	
		367,884.03	2-3 年	31.56	
广西科技大学	非关联方	90,000.00	1 年以内	7.72	往来款
合计	-	1,165,779.17	-	100.00	-

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任文强	实际控制人	412,198.70	1 年以内	51.00	往来款

黄晓云	董事	22,750.00	1年以内	2.81	借款本金及利息
		367,884.03	1-2年	45.51	
其他	非关联方	5,475.99	1年以内	0.68	个人社保
合计	-	1,165,779.17	-	100.00	-

④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关联方余额详见本节“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

（三）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41,765.57	311,300.81	101,712.08
教育费附加	4,252.97	4,615.41	3,060.22
地方教育附加	2,835.31	3,076.94	2,040.15
水利基金	2,542.50	1,747.19	2,583.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7.66	1,538.47	1,020.07
合计	152,814.01	322,278.82	110,416.30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为应交增值税。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的三免三减半规定，已提交税局备案，因此公司从2016年、2017年再生覆膜砂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优惠，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中无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报告期内，公司均按照税法规定及时申报缴纳相关税费，使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均较小，公司2016年末、2017年末以及2018年1月末应交税费余额均属于合理范围内。

（四）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584,500.00	233,111.34	233,111.34	584,500.0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24,243.56	24,243.5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770.70	7,770.70	
2. 养老保险费		14,503.60	14,503.60	

3. 失业保险费		518.90	518.90	
4. 工伤保险费		932.42	932.42	
5. 生育保险费		517.94	517.94	
四、住房公积金		-	-	
五、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	
六、工会经费		-	-	
合计	584,500.00	257,354.90	257,354.90	584,5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7,390.00	2,739,385.29	2,162,275.29	584,500.00
二、职工福利费		-	-	
三、社会保险费		260,144.67	260,144.67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85,052.80	85,052.80	
2. 养老保险费		154,159.70	154,159.70	
3. 失业保险费		5,516.20	5,516.20	
4. 工伤保险费		9,910.56	9,910.56	
5. 生育保险费		5,505.41	5,505.41	
四、住房公积金		-	-	
五、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	
六、工会经费		-	-	-
合计	7,390.00	2,999,529.96	2,422,419.96	584,5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283.28	1,820,095.01	1,886,988.29	7,390.00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185,783.12	185,783.12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53,652.20	53,652.20	-
2. 养老保险费	-	115,683.96	115,683.96	-
3. 失业保险费	-	6,098.00	6,098.00	-
4. 工伤保险费	-	6,652.12	6,652.12	-
5. 生育保险费	-	3,696.84	3,696.84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	-	-	-

六、其他	-	-	-	-
合计	74,283.28	2,005,878.13	2,072,771.41	7,390.00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8 年 1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0.74 万元、58.45 万元以及 58.45 万元。公司 2016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极小，主要原因是公司施行当月计提工资当月发放的薪酬核算方式，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极小，2016 年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小额尚未发放的津贴。公司 2017 年末以及 2018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均为 58.45 万元，系公司 2017 年末计提的 2017 年度年终奖金，2018 年 1 月尚未发放。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8,682,500.00
资本公积	3,026,948.01	3,026,948.01	
盈余公积	544,638.68	544,638.68	302,694.80
未分配利润	5,294,345.25	4,901,748.12	2,724,253.21
股东权益合计	18,865,931.94	18,473,334.81	11,709,448.01

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股份制改造基准日，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任文强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对公司投入 11.75 万元，任文虎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对公司投入 120 万元，因此公司 2017 年度收到投资款 131.75 万元，其原因是公司股改时聘请的审计机构进行的建议进行投入的，公司在第二次增资时实缴注册资本为 868.25 万元，当时聘请的审计机构建议公司将剩余的 131.75 万元补足，2017 年 5 月，公司股东将此笔款项汇入公司账户。2018 年 1 月 2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天健粤审[2018]47 号”《审计报告》，将 131.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科目列报。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直接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任文强	68.64	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任文虎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
王古月	董事、副总经理
黄晓云	董事、财务负责人
覃梦珏	董事
王光升	监事会主席
严莹莹	监事
陈华超	监事
袁立娜	公司董事、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文强）的配偶
韦海惠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任文虎）的配偶
柳州市桥厦缆索制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为柳晶科技董事黄晓云的配偶
柳州市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任文强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柳晶科技其他董事、监事王光升、严莹莹均为有限合伙人。

（三）关联交易

- 1、公司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公司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任文强、任文虎、袁立娜、韦海惠	4,500,000.00	2017.10.17	2018.10.16	否

任文强、任文虎、袁立娜、韦海惠为公司 2017 年度短期借款进行了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借款明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重大债务”之“（一）短期借款”。

（2）关联方资金拆借

1) 拆入

2016 年度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利息金额	期末数
		拆入金额	偿还金额		
任文强	725,000.00	375,195.14	687,996.44	-	412,198.70
黄晓云	367,884.03	-	-	22,750.00	390,634.03
覃梦珏	200,000.00	-	200,000.00	-	-
合 计	1,292,884.03	375,195.14	887,996.44	22,750.00	802,832.73

2017 年度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利息金额	期末数
		拆入金额	偿还金额		
任文强	412,198.70	1,210,177.00	1,622,375.70	-	-
黄晓云	390,634.03	650,000.00	-	35,145.14	1,075,779.17
合 计	802,832.73	1,860,177.00	1,622,375.70	35,145.14	1,075,779.17

2018 年 1 月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利息金额	期末数
		拆入金额	偿还金额		
任文强	-	27,539.96	27,539.96	-	-
黄晓云	1,075,779.17	-	-	5,416.67	1,081,195.84
合 计	1,075,779.17	27,539.96	27,539.96	5,416.67	1,081,195.84

根据公司提供的借款合同及借款银行凭证，2015 年公司向黄晓云借款 350,000.00 元，年利率为 6.5%，2015 年全年利息为 17,884.03 元，2016 年全年利息为 22,750.00 元，2017 年利息为 22,750.00 元。2017 年公司再向黄晓云借款 650,000.00，年利率为 6.5%，2017 年利息为 12,395.14 元。截止 2017 年末借款本金 1,000,000.00 元，应付利息 75,779.17 元。根据公司提供银行凭证，截至 2018 年 2 月 7 日，公司已向黄晓云偿清本金及利息。

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测算，报告期内，公司占用公司实际控制人

任文强资金应付利息金额为 3.52 万元，公司报告各期净利润合计金额为 884.45 万元，应付利息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0.40%。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实际控制人任文强利息占净利润比例较小，不构成重大影响。

2) 拆出

2016 年度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利息金额	期末数
		拆出金额	偿还金额		
任文虎	-	150,000.00	-	-	150,000.00
任文强	-	80,000.00	80,000.00	-	-
合计	-	230,000.00	80,000.00	-	150,000.00

2017 年度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利息金额	期末数
		拆出金额	偿还金额		
任文虎	150,000.00	-	150,000.00	-	-
王古月	-	150,000.00	150,000.00	-	-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	-

上述款项中：1) 公司应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任文强的款项主要为任文强为公司垫付的经营性资金，该款项 2017 年度公司已经全部还清；2) 公司其他应付公司董事黄晓云的款项为黄晓云 2015 年度及 2017 年度两次向公司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已经全额偿还了黄晓云的借款本金以及利息。3) 公司应收任文虎款项为任文虎 2016 年度向公司临时借支的往来资金，该款项已经于 2017 年内全部收回。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往来款项均已清理完毕，不存在任何关联往来余额。

4、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作了明确规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作了明确、详细的规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

进行了明确、详细的规定；《关联方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应遵循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方法、关联交易的批准权限和批准程序等做了详尽的规定，具体规定详见《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方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此外，为规范公司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1、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未损害本人的利益；2、本人、本人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没有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侵占或变相侵占公司资产、资金等资源；3、本人、本人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本人直系亲属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投资、任职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4、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5、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做出了原则性规定，《关联方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决策。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与溧阳市竹箦镇人民政府签订了《项目投资意向书》，双方约定柳晶科技在溧阳市竹箦镇绿色铸造科技产业园内新征用地约 60 亩，一期用地约 40 亩，投资新建铸造固体废弃物综合循环利用项目和铸造固体废弃物综合循环利用设备制造项目，其中铸造固体废弃物综合循环利用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承诺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到账 500 万美元；铸造固体废弃物综合循环利用设备

制造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二期用地约 20 亩，一期项目正式投产之日算起的二年内启动二期项目，若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启动二期项目，甲方有权收回乙方二期项目预留地块。由溧阳市竹箦镇人民政府负责在 2018 年 10 月前提供新征用地约 40 亩，并做好土地平整等“八通一平”工作，协调双方在合作及项目筹建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和矛盾，维护柳晶科技在投资过程中的合法权益，确保柳晶科技有良好的投资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外部环境。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针对上述事项与溧阳市竹箦镇人民政府签订了《柳晶科技铸造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协议》，双方约定项目总投资 1.5 亿人民币，其中外资（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到账 500 万美元，设备投入不低于 4000 万人民币，用地 40 亩，项目计划于 2018 年第四季度正式开工，开工建设后一年内正式投产。

截至公转书签署之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提醒投资者关注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7 年 10 月 13 日，广西润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向银行进行资产抵押借款对柳晶科技所属的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9 月 18 日，并出具了“润诚评字（2017）第 038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评估机器设备等资产账面价值为 557.19 万元，评估价值为 492.23 万元，增值率为-11.66%。

2018 年 1 月 25 日，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进行了追溯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并出具了“沪众评报字（2018）第 05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1,170.94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198.34 万元，增值率为 2.34%。

除此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评估事项。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分配股利。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在公开转让后，根据《公司章程》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利润分配：“弥补上一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 10%；提取任意公积金；支付股东股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无需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或者其他企业。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一）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8年1月、2017年度、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分别为400.49万元、3,031.13万元和2,253.33万元，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的比例分别为96.30%、92.42%和96.08%，其中2018年1月、2017年度以及2016年度最大客户均为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销售额分别占当期总销售额的83.51%、75.82%和78.32%。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相应期间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对重大客户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与重大客户合作关系良好且稳定，并依靠较高的产品质量、及时的响应速度和合理的价格，进而取得客户的信任，成为重大客户覆膜砂类产品的核心供应商。但如果部分客户经营情况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另外，客户集中度过高对公司的议价能力也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并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

针对该风险，公司未来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提升产能，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未来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产能提升，业务量增加，业务区域拓展，对重大客户的依赖程度将降低。

（二）重大供应商依赖风险

2018年1月、2017年度、2016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分别为295.87万元、1,692.85万元和1,409.30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09%、72.68%和74.26%。公司供应商主要为化工、砂土材料企业，由于目前市场上可提供上述服务的供应商数量较多，公司具有自主选择性，但当前前五大供应商集中度仍然较高，如果部分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等情形，公司需要在短期内调整供应商，将会对公司的采购造成一定负担。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与原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备选了1-2家合格供应商，将采购量有计划的转移一部分至新的供应商，以减少原材料采购风险。

（三）公司未取得排污许可证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办理排污许可证，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48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部令第45号）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该行业需在2019年底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公司如未按时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形存在被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实施进展，在能够办理《排污许可证》时及时跟进办理，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承诺如因公司未能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或因未办理排污许可证而造成的损失及费用支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足额补偿公司的损失，且毋需公司承担任何代价，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无偿代公司承担相关一切费用和经济补偿。

（四）大额票据结算风险

公司2018年1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505.3万元、346.8万元、0.00万元，且公司第一大客户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与公司结算全额采用票据结算。虽然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与公司营业收入相比规模较小，且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结算均未出现付款方违约情况。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票据结算金额将逐年增加，公司存在大额票据结算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此风险，公司将保持一贯的重视票据规范工作，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保证在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中均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同时，公司已建立起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体系，努力降低应收票据规模增加可能带来的风险。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公司2018年1月、2017年度以及2016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3.48万元、-122.06万元、-410.63万元。虽然公司具备稳定的大客户且结算周期较短，但由于大客户结算基本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导致公司现金流量持续为负。如公司长期无法开发新客户并采用现金结算，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长期处于高压状态，必将提高公司财务成本，影响公司经营成果。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开拓新的客户，逐步改善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结算方式，

更多争取由票据结算转换为现金结算，提高公司资金回笼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

（六）公司所得税税率变动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公司符合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可以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享受优惠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如公司后续经营过程中，无法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将持续不断提高研发投入，招聘人才时注重引进高学历高素质人才，保证公司在后续经营过程中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标准，同时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以降低上述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给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

（七）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风险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2018年11月30日到期，公司已经启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程序，截至目前已进入第二轮复审阶段，由于目前复审尚未完成，公司存在一定的无法取得该证书的可能性。公司将于2018年7月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如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将失去市、区政府对于高新技术企业补贴的资质，失去享受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的资格，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且将对公司积极创新、注重研发的企业品牌形象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准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所需补充的材料，同时公司目前和未来将继续保持研发势头和创新精神，以高新技术企业的标准严格要求自身，以确保长期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复审标准，将本次及复审不通过的可能性将至最低。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18年1月、2017年度以及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77.74%、72.07%和75.01%，公司主营产品原辅材料为砂土、树脂等矿物及化工材料，该类材料受宏观经济和国内及国际市场大宗商品交易价格影响较大，如

果宏观经济及大宗商品市场出现波动，导致公司原辅材料价格大幅度上涨，将对公司经营成本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情况，不断完善采购流程，通过维持供应商长期合作关系等方式应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期最大限度降低采购成本。

（九）公司经营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8 年 1 月、2017 年度以及 2016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00%、23.04%、25.14%。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公司实际经营中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若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急剧下降，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拓展业务，提高公司业绩规模，以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占经营业绩的比例。

（十）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财务部并完善财务管理，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制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公司各项治理机制执行的有效性需要时间的检验，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加大力度对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普及宣传，在日常的经营活动中严格落实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

（十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任文强，任文强直接持有公司 68.64%股份，任文强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在公司决策制定、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权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公司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后续将引入外来投资者，同时，加强监督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实施情况，做到严格执行，防范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任文强 任文强

任文虎 任文虎

黄晓云 黄晓云

覃梦珏 覃梦珏

王古月 王古月

全体监事：（签字）

王光升 王光升

严莹莹 严莹莹

陈华超 陈华超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任文强 任文强

王古月 王古月

黄晓云 黄晓云

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7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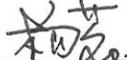
黄浩



王宝鑫



杨嘉华



杨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黄浩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8年6月27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兹授权 薛军 (职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在分管工作范围内,代表法定代表人在下列法律文件中签名或盖本人名章(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名或盖法人章的除外):

一、与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业务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协议、推荐挂牌申报文件、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文件、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文件、投标文件、申请补贴文件等。

二、与企业债、金融债、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等固定收益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以及公司债受托管理业务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协议、与项目有关的各类报送审批机关或监管机构的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

三、所分管部门日常经营管理及业务开展所需签订的其他合同及法律文件。

四、其他事项

1、上述事项需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再由被授权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在相关文件上签名。

2、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3、授权期间内,若公司对被授权人分管工作有所调整的,授权书内容按照调整后被授权人的分管工作同步调整。

4、本授权事项原则上不得转授权。为业务开展需要，被授权人确需转授权给所分管部门指定人员的，经报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后，可转授权一次。

5、本授权书未尽事项，依据公司《法定代表人名章用印审批管理规程》执行。

授权人：

李梅

被授权人：

陈军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6年5月4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盖章）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高 树

3、签字律师签名：

李顺信

郭 英

4、签署日期： 2018.6.27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18]0444 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柳州市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方文森

2、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_____

方文森

3、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_____



单闽



田李鹏

4、签署日期：2018.6.27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资产评估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3、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名：

4、签署日期：2018年6月2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